

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备案号：440115-2021-01880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发展中心培训服务购置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DXZB-2021GPA0062)



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编制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温馨提示：报价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请报价供应商特别留意磋商文件上注明的磋商截止和磋商时间，逾期送达或邮寄送达的响应文件本公司恕不接收。磋商截止时间一到（哪怕只过了1秒钟），本公司不再接收任何响应文件。因此，请报价供应商适当提前到达磋商地点。

二、购买磋商文件或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账户：

账号：44050158050200000686，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石牌支行，收款人：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三、磋商文件有“★”的地方为实质性的指标要求，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报价无效处理。

四、请正确填写《首轮报价一览表》，含有包组的报价项目需分开报价，制作响应文件时可分开装订也可统一装订，但都必须密封。

五、请仔细检查《报价函》、《首轮报价一览表》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章、签字（签章）、签署日期。

六、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七、磋商文件如允许分公司报价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对被授权人的授权书。

八、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报价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报价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报价供应商递交两份响应文件的，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有关无效报价的规定处理。

九、请供应商登录新版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进行供应商账号注册或登录操作，供应商信息由供应商自行登记维护，并对填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已注册的供应商请忽略此信息）

十、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司希望购买了磋商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报价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2日前，按《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

的支持与配合, 谨此致谢。

(本提示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仅作善意提醒。若与磋商文件有不同之处, 以磋商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报价邀请函.....	6
第二章 报价供应商须知.....	11
(一) 总则.....	14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14
2. 合格的报价供应商.....	14
3. 合格的服务.....	15
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本项目不适用）.....	15
(二) 磋商文件.....	16
5. 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和组成.....	16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7
7. 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18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8
8. 报价语言和计量单位.....	18
9. 响应文件的构成.....	19
10. 响应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19
11.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
12. 总报价.....	20
13. 磋商有效期.....	21
14. 联合体报价.....	22
15. 证明报价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22
16.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22
17.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23
18.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条件（本项目不适用）.....	23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24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4
20. 响应文件递交要求.....	24
21. 磋商截止.....	24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5
(五) 磋商与评审.....	25
23. 磋商.....	25

24. 评审.....	26
25. 定标原则和授标.....	27
26. 成交通知书.....	28
(六) 询问、质疑及投诉.....	28
27. 询问.....	28
28. 质疑.....	29
29. 投诉.....	31
(七) 授予合同.....	32
30. 合同的订立.....	32
31. 合同的履行.....	33
32.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33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33
(八) 政府采购政策.....	34
34.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34
35.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34
36. 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35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36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67
(一) 评审方法.....	68
(二) 评审流程.....	68
(三) 初步评审.....	68
(四) 详细评审.....	70
(五) 附表.....	73
第五章 合同格式.....	8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17
第一部分 自查表.....	119
第二部分 初审文件.....	126
第三部分 商务文件.....	138
第四部分 技术文件.....	148
第五部分 价格文件.....	152

第一章 报价邀请函

报价邀请函

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发展中心的委托，就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发展中心培训服务购置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报价。

一、采购项目编号：DXZB-2021GPA0062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发展中心培训服务购置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170 万元

四、采购数量：1 项

五、采购品目：专业技能培训服务[C1806]

六、采购类别：服务类

七、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1、项目内容：

包组号	采购内容	项目预算	最高限价	服务期
1	2021 年南沙区中学骨干教师促进工程培训	19 万元	130 万元	2021 年 10 月底完成培训服务。（具体按各项目实际情况进行）
	2021 年南沙区中小学骨干教师培养对象培训	25 万元		
	2021 年南沙区幼儿园新教师培训	20 万元		
	2021 年南沙区中学校长提高培训	20 万元		
	南沙区教育统计评价专题研修培训	10 万元		
	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省级试点县南沙区建设专项培训	20 万元		
	2021 年南沙区高中“新课标、新课程、新教材”培训	16 万元		
2	南沙区教育国际化中小学英语师资高端培训	40 万元	40 万元	

2、采购服务和技术要求：详见本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

3、项目要求：本项目可兼投不可兼中，报价供应商应对本项目以包组为单位进行整体响应，即对包组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整体响应，不得分拆，

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4、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八、供应商资格（适用于所有包组）：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提供以下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2) 2019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报价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 报价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报价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

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报价（提供承诺函）；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备注：

1、请报价供应商凭以下证明文件加盖公司公章至采购代理机构处报名，并购买磋商文件：

（1）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2）购买磋商文件经办人若为授权代表，则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若为法定代表人，则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文件售卖登记表》（www.gddingxin.com 网站下载）。

2、邮购磋商文件者，请将报名资料扫描件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E-mail：GDdingxin@163.com，联系人和联系电话：李小姐 020-38915525），经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确认后办理相关手续，另邮购者还须加人民币 50 元快递费。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均不承担责任。

3、购买磋商文件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以报价供应商名义的汇款，不接受个人的汇款及其它款项）：

（1）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石牌支行

（2）单位名称：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3）账号：44050158050200000686

4、采购代理机构网址：<http://www.gddingxin.com>

九、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1 年 4 月 22 日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期间（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699 号广东港澳中心 402 室）购买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

售后不退。

十、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5月7日9时30分（开始接收文件时间：2021年5月7日9时00分）

十一、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699号广东港澳中心402室

十二、磋商时间：2021年5月7日9时30分

十三、磋商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699号广东港澳中心402室

十四、本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十五、联系事项

采购单位：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发展中心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道进港大道466号传媒大厦15楼

采购人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020-34683551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699号广东港澳中心402室

联系人：李小姐

联系电话：020-38939476

传真：020-62619366

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2日

第二章 报价供应商须知

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的条款项号是与本章《报价供应商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本章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 容
(一) 总则	
1.1	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1.2	采购单位：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发展中心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道进港大道 466 号传媒大厦 15 楼 采购人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020-34683551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699 号广东港澳中心 402 室 联系人：李小姐 联系电话：020-38939476 传真：020-62619366
1.3	监管部门：广州市南沙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二) 磋商文件	
7.1	答疑会或踏勘现场：本项目不集中举行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三)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1.1	响应文件各包组分别提供正本 1 套，副本 3 套，报价信封 1 份，电子文件 1 份。（电子文件为 U 盘或光盘介质，采用 Word 和 PDF 格式，Word 内容应与报价供应商打印产生的纸质响应内容一致，PDF 内容必须是纸质响应文件正本扫描件（含盖章、签署），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
12.8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
12.9	本项目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3.1	磋商有效期：90 天
(五) 磋商与评标	

24.1.1	磋商小组由 <u>3</u> 名单数组成, <u>3</u> 名专家均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4.1.3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七) 授予合同	
32.1	履约保证金：不适用
33.1	成交供应商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其投标总报价中须包含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 (1)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各包组的的采购预算作为计算基数。按磋商文件 33.2 规定的“ 服务类 ”收费标准计算。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形式：采用现金或转账付款方式。 (3) 招标代理服务费付至： 收款人名称：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石牌支行 账 号：44050158050200000686
补充条款	
信息发布 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p.gov.cn)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s://gdgpo.czt.gd.gov.cn) 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 (www.gddingxin.com)
报价信封	<u>为方便统计, 报价供应商应将报价函、首轮报价一览表、电子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单独密封提交, 并在封套上标明“报价信封”字样。“报价信封”份数及签章等要求与响应文件正本相同。</u>

（一）总则

1. 采购项目与采购人

- 1.1 本磋商文件**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经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 1.2 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传真和电子邮箱见**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监管部门：“监管部门”是指具有依法对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履行监督管理职责的政府行政部门，本项目监管部门的具体名称见**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未载明的，为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

2. 合格的报价供应商

- 2.1 详见第一章《报价邀请函》“供应商资格”。
- 2.2 报价供应商是响应招标、已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领购磋商文件并参加报价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3 任何未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领购磋商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报价。
- 2.4 除非另有规定，凡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17 条规定的条件均可报价。
- 2.5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报价。
- 2.6 接受委托参与项目前期咨询和磋商文件编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得参加受托项目的报价，也不得为该项目的报价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或者提供咨询。

- 2.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报价，共同组成联合体报价的除外。
- 2.8 联合体各方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报价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报价。
- 2.9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才能参加报价。
- 2.10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条款。

3. 合格的服务

- 3.1 服务是指报价供应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 3.2 报价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其质量、技术等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及用户需求。
- 3.3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报价供应商自行承担。
- 3.4 报价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果报价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含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响应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报价供应商承担。

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本项目不适用）

- 4.1 投标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报价供应商履行支付磋商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报价供应商

在磋商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报价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

- 4.2 履约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报价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证担保。成交供应商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报价供应商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 4.3 融资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报价供应商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报价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履约进行融资。
- 4.4 专业担保机构的选择。报价供应商必须选定具有专业资质的担保公司作为专业担保机构。
- 4.5 报价供应商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并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作为响应文件的附件。
- 4.6 报价供应商可以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二) 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和组成

- 5.1 本磋商文件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编制。
- 5.2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共六章：

第一章 报价邀请函

第二章 报价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5.3 报价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报价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报价无效。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6.1 报价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报价供应商询问的内容作出答复。
- 6.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报价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6.3 磋商文件的修改内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6.4 为使报价供应商准备报价时有充分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顺延磋商截止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6.5 报价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对磋商文件无异议。

7. 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 7.1 除非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统一组织踏勘现场，如举行集中答疑会或踏勘现场的，则按以下规定：
- 7.1.1 按报价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 7.1.2 报价供应商若对本项目提出疑问，需在答疑会或踏勘现场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报价供应商代表于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 7.1.3 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如不出席答疑会或踏勘现场视为对磋商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报价语言和计量单位

- 8.1 报价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报价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报价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它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第三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8.2 除非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响应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3 除非另有说明，本磋商文件中所称“日”均指日历日，响应文件

中需以日历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评审时，对响应文件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且磋商小组可能会就日期作出对该报价供应商不利的折算和量化，报价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此风险。

9. 响应文件的构成

- 9.1 报价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自查表、初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编排顺序可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包括但不限于其中所列表格、文件及证明资料。
- 9.2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要求。

10. 响应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 10.1 报价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报价函、首轮报价一览表以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10.2 如磋商文件没有分包组，报价供应商须对磋商文件中“用户需求书”中所要求的所有服务进行报价；如磋商文件中有多个包组，报价供应商可对其中一个包组或多个包组进行报价，但不得只对一个包组中的内容拆分报价。
- 10.3 报价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报价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须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报价供应商承担。
- 10.4 报价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0.5 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磋商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

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报价供应商承担。

11.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1.1 报价供应商应制作响应文件正本一本、电子文件（电子文件为 U 盘或光盘介质，采用 Word 和 PDF 格式，Word 内容应与报价供应商打印产生的纸质响应内容一致，PDF 内容必须是纸质响应文件正本扫描件（含盖章、签署），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和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纸质响应文件与电子介质响应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另有约定外，两者出现不一致时，以纸质响应文件为准。
- 11.2 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用 A4 纸打印（可双面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响应文件封面及要求盖章处须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并在副本封面加盖公章及骑缝章，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1.3 除对差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一般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上述改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旁边签字或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

12. 总报价

- 12.1 报价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一览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总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总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将被视为包含在总报价中。

- 12.2 总报价是在报价供应商可以独立完成本项目，并满足预期实施效果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通过准确核算后所报出的全部服务所需的包干费用，包括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保险费、各种税费、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等。
- 12.3 报价明细表内容应包含：
- 12.3.1 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
- 12.3.2 总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12.3.3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 12.4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总报价即为合同价，成交供应商不得在成交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报价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 12.5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 12.6 报价供应商根据本须知第 12.2 条的规定将总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12.7 报价供应商所报的总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报价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报价而被拒绝。
- 12.8 除**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本次磋商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12.9 除**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本次磋商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3. 磋商有效期

- 13.1 磋商有效期自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算，并在**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有效。磋商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报价将被认定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报价。

- 13.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报价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联合体报价

- 14.1 除非报价邀请函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14.2 若报价邀请函中允许联合体报价的,则必须满足:
- 14.2.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报价的,联合体各方均须符合报价邀请函中“报价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一般规定,并至少有一方符合“报价供应商资格要求”的特殊条款要求。
- 14.2.2 联合体报价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报价协议,明确约定牵头人及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报价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报价,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报价。
- 14.2.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5. 证明报价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5.1 报价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报价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5.2 报价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成交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
- 15.2.1 证明报价供应商已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文件。
- 15.2.2 证明报价供应商满足磋商文件业绩要求的文件。

16.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16.1 报价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报价的服务的合格性符

合磋商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服务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6.2.1 服务的主要内容、方案、质量、标准等。

16.2.2 对照磋商文件的服务内容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磋商文件的服务内容与要求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并申明与服务内容与要求的偏差和例外。特别是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报价供应商须提供所投服务的具体参数值。

17.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7.1 报价供应商须按**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金额和交纳期限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8.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条件（本项目不适用）

18.1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成交的报价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退还。

18.2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8.3.1 报价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报价的；

18.3.2 成交供应商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在规定期限内不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18.3.3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不按本须知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的；

18.3.4 成交供应商不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 18.3.5 报价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报价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开密封，且在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0. 响应文件递交要求

- 20.1 响应文件及密封外套须清楚标明报价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 20.2 清楚注明报价邀请函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和“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20.3 如果报价供应商未按本须知 19 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1. 磋商截止

- 21.1 报价供应商应在不迟于报价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报价邀请函中指定的地址。
- 2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因修改磋商文件，可酌情延长磋商截止时间，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报价供应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报价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磋商截止时间。

21.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报价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但应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报价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2.3 从磋商截止期至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的这段时间内，报价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报价。

22.4 除非磋商文件另有规定或说明，响应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五）磋商与评审

23. 磋商

23.1 采购代理机构按**报价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会议。磋商时邀请所有报价供应商代表参加。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准时参加磋商会，并签到证明其出席磋商会议，否则视为该报价供应商自动退出报价。

23.2 磋商小组邀请所有报价供应商参加磋商，以随机抽签的形式确定报价供应商磋商排序。

23.3 磋商小组与报价供应商应围绕资格条件、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报价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本项目如无特殊情况，磋商小组

要求报价供应商进行第二轮报价，磋商后的第二次报价即为最后报价。

- 23.4 磋商文件的修正：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成员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报价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24. 评审

24.1 磋商小组

- 24.1.1 本项目评审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照**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

- 24.1.2 磋商小组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4) 磋商小组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5)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与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 (6) 参与磋商文件论证或进口产品论证的；
-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 24.1.3 磋商小组将按照**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本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的评分体系与标准进行评审。

24.2 评标细则：详见本磋商文件“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25. 定标原则和授标

- 25.1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 25.2 本项目可兼投不可兼中，评审顺序从包组 1 依次到包组 2，每个包组选取一位成交供应商。报价供应商最多只能获得一个包组的成交资格，若报价供应商已成为本项目包组 1 的第一成交候选人，则自动丧失包组 2 的第一成交候选人资格。
- 25.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各包组按评审后报价供应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抽签决定。除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本项目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名的报价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报价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报价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人。第二成交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 20% 以上的，只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人。第一成交候选人不得随意放弃成交资格。
- 25.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按报价供应商总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总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磋商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人的最低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企业个别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报价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 25.5 磋商小组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成交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

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磋商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不在成交名单之列者即为未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 25.6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应经采购人同级的财政监管部门批准后，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重新组织政府采购活动。

26. 成交通知书

- 26.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法定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6.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六) 询问、质疑及投诉

27. 询问

- 27.1 报价供应商对招标活动事项（磋商文件、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

28. 质疑

28.1 报价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若报价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多次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28.2 磋商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5个工作日，潜在报价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报价供应商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28.3 报价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28.4 报价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28.5 报价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参考格式见本须知第28.8款）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8.6 质疑内容必须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报价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邮件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28.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报价供应商书面质疑后7个工

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699 号广东港澳中心 402 室

联系人：李小姐

联系电话：020-38939476

传真：020-62619366

邮编：510620

28.8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磋商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质疑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签章)：

日期：

备注：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包组号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9. 投诉

- 29.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 29.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9.3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9.4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 捏造事实；
- (2) 提供虚假材料；
-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七) 授予合同

30. 合同的订立

30.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0.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

合同的依据。

- 30.3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0.4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和有关部门备案。

31. 合同的履行

- 31.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31.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签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32.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32.1 磋商文件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 33.1 各包组的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33.2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以下标准，差额累进计算：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费率 金额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八) 政府采购政策

34.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34.1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报价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34.2 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小型、微型企业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34.2.1 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划分）；

34.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否则不予认可。报价供应商对其承诺的企业规模真实性自行负责。报价供应商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35.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35.1 为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一定比

例的价格扣除优惠, 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 35.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认可。

36. 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 36.1 为发挥政府采购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的作用,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 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 3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否则不予认可。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说明：1、本项目可兼投不可兼中。报价供应商应对本项目以包组为单位进行整体报价。即对包组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整体响应，不得分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评审顺序从包组 1 依次到包组 2，每个包组选取一位成交供应商。报价供应商最多只能获得一个包组的成交资格，若报价供应商已成为本项目包组 1 的第一成交候选人，则自动丧失包组 2 的第一成交候选人资格。各包组第二成交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 20% 以上的，只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人。第一成交候选人不得随意放弃成交资格。

3、在出现成交供应商因违约或其它原因而被取消服务资格时，采购人有权按本次招标确定的排名先后顺序进行替补或组织重新招标，当出现替补单位时，该单位不受只能获得一个包组资格的限制。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发展中心培训服务购置项目

2、项目内容：

包组号	采购内容	项目预算	最高限价	服务期
1	2021 年南沙区中学骨干教师促进工程培训	19 万元	130 万元	2021 年 10 月底完成培训服务。（具体按各项目实际情况进行）
	2021 年南沙区中小学骨干教师培养对象培训	25 万元		
	2021 年南沙区幼儿园新教师培训	20 万元		
	2021 年南沙区中学校长提高培训	20 万元		
	南沙区教育统计评价专题研修培训	10 万元		
	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省级试点县南沙区建设专项培训	20 万元		
	2021 年南沙区高中“新课标、新课程、新教材”培训	16 万元		
2	南沙区教育国际化中小学英	40 万元	40 万元	

	语师资高端培训			
--	---------	--	--	--

3、项目背景

通过培训使教师的政治思想素质、业务水平、工作能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能力、校（园）长办学水平和实施素质教育的能力等方面适应当今教育教学改革需求，迅速成长为德才兼备、富有科学理论和创新能力的新型骨干教师和校（园）长队伍。

4、项目服务要求

（1）报价供应商须具备较强的优质教育资源整合与运用能力，能有效整合高校、中小学校实践基地资源，培训效果良好，社会认可度高。

（2）报价供应商须具备承接本项目的能力和相关培训的经验，依据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发展中心的需求，充分做好各项工作准备，并从对项目的理解出发，提供项目的具体内容。

二、采购需求

包组一：

（一）2021 年南沙区中学骨干教师促进工程培训

1、培训目标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大力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的意见》与《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文件精神，培养一支充满活力，高效创新的骨干教师队伍。

2、培训内容

通识课程涵盖自 2018 年以来一系列的教育教学改革政策文件学习；分学科进行线上研训，学习通识网络课程以及对应学科网络课程，线上研课评课；分学科组建研修工作坊，带任务进行实践研修。

3、培训对象

近 5 年未参加过区级以上培训的中学教师，300 人。

4、培训时间

2021年5月-10月，60学时。

5、培训地点

南沙区。

6、培训方式

通识课程+线上研训+学科研修工作坊

7、培训安排

(1) 培训要求

阶段	学时	内容	要求
通识课程	12 学时	涵盖自 2018 年以来一系列的教育教学改革政策文件学习,骨干教师专业成长等内容	邀请区外名师授课,专题讲座与经验分享相结合
线上研训	24 学时 (持续一个月)	自主选学通识网络课程和对应学科网络课程,线上研课评课	成交供应商须拥有自建线上研训平台
学科研修工作坊	24 学时 (持续半年)	分学科开展工作坊研修,各坊由名师坊主主持,制定周期性任务进行研修学习	工作坊坊主需为区级以上名师,每阶段任务需有对应考核指标

(2) 培训课程

阶段	日程	时间	培训内容	参考师资
通识课程	第一天	上午	【专题讲座】教育革命与教学变革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下午	【专题讲座】科学与人文融合:新课程改革学科教育的核心理念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二天	上午	【专题讲座】优秀骨干教师的成长之路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下午	【专题讲座】促进教师专业发展的教研共同体构建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线上研训	第三天-第一天	24 学时 (持续一个月)	【网络课程】按学科自主选学通识网络课程和对应学科网络课程(学科核心素养、学科教学与学科教研) 【线上评课】观看学科课例,	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教育网平台课程建设专家

	六天	月)	评课研课	
学科 研修 工作 坊	第七天 - 第十天	24 学时 (持续半年)	【学科研修工作坊】分学科开展工作坊研修，各坊由名师坊主主持，制定周期性任务进行研修学习（教学案例研究、教学经验分享、线上教研活动）	区级以上名教师

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报价供应商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成交供应商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实施。

8、其它要求

(1) 培训学习期间产生的餐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学员到培训地点的交通费用由学员所在学校承担。

(2) 广州市内培训用餐标准：40 元/人/餐。

(3) 安全要求：餐饮符合安全标准，为每位参训人员购买意外保险，保险额为 20 万元/人。

(4) 成交供应商须拥有自建线上研训平台。

9、培训相关要求

(1) 成交供应商须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培训对象的出勤率与培训考核挂钩，要求学员必须准时参与培训，不得无故请假。

(2) 成交供应商须做好教师继续教育的意识形态工作和外出培训安全管理工作，在课程审核、专家管理、学员管理、过程监督、网络安全等方面加强管理，并在“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上填写《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项目承诺清单、外出培训安全承诺书和实施计划》，组织培训实施，确保安全高效完成培训任务。

(3) 成交供应商须专款专用，做好培训经费的绩效管理。

10、培训经费预算

本培训经费标准约为 63.33 元/人/天，培训人数为 300 人，培训时

间为 10 天, 培训经费最高总额为 壹拾玖万元 整 (小写: ¥ 190,000.00)。培训费包含开展培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 包括授课师资费、专家接待费、学员伙食费、培训资料费、培训场地费、以及其他办公费用等, 不包括学员往返交通费。

序号	项目	内容	单价 (元)	数量	费用 (元)
1	师资费	授课教师讲课费	4000	4 段	16000
		学科研修工作坊坊主指导费	4000	15 人	60000
		授课教师伙食费	100	4 人	400
		授课教师交通费	250	4 人	1000
		网络研修费	4	300 人*48 学时	57600
2	培训费	学员伙食费	40	300 人*2 餐	24000
		培训场地费	8000	2 天	16000
		培训资料费	30	300 人	9000
		其他费用	20	300 人	6000
总计					190000

(二) 2021 年南沙区中小学骨干教师培养对象培训

1、培训目标

使参训者紧跟教育发展脉搏, 了解国内外教育发展的动态和趋势, 学习把握最新教育理念和教学技能, 提升教育理论素养、树立科学教育理念、提高教育教学能力, 成为师德高尚、理念先进、视野广阔、业务精湛、富有创新精神、教学改革能力与示范引领水平的骨干教师, 充分发挥教师的示范、带头作用, 促进教师队伍的发展和教学质量的稳步提升。

2、培训内容

通识课程需包含师德修养、区内外名师教育教学思想、先进教学手段

和实践经验分享，启发骨干教师能力提升与自我反思等内容；分学科到市名师工作室跟岗学习，了解和掌握学科教学领域新动态、教育教学创新、名师实践智慧；以答辩考核的方式，系统总结参训者培训所得。

3、培训对象

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154人。

4、培训时间

2021年9月-10月，72学时。

5、培训地点

越秀区、天河区、海珠区。

6、培训方式

集中培训+跟岗学习+答辩考核。

7、培训安排

(1) 培训要求

阶段	学时	内容	要求
集中培训	30 学时	包含师德素养，骨干教师专业再成长等内容	邀请区外名师授课，专题讲座与经验分享相结合
跟岗学习	30 学时	根据不同学科分别赴对应的市名师工作室跟岗学习	跟岗工作室需为市级或以上
答辩考核	12 学时	根据学科主题进行小组研究性学习与交流总结；以答辩考核方式总结学习成果	成交供应商筹办符合内容需求的活动

(2) 培训课程

阶段	日程	时间	培训内容	参考师资
集中培训	第一天	上午	【专题讲座】更好的教育筑就更好的中国——十九大背景下的师德师风教育	相关学术领域高校教授
		下午	【专题讲座】做内涵丰富而雅致的教育人——坚守一些终身有益的习惯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第二天	上午	【专题讲座】以生为本的课堂教学变革：从知识中心走向素养培育为中心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天	下午	【专题讲座】基于高质量学习的课堂观察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三天	上午	【专题讲座】新教学评价与观课、议课的技巧、策略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下午	【专题讲座】教师教学研究的策略与方法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四天	上午	【专题讲座】有效引领学生自主学习的课堂教学实践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下午	【专题讲座】做有思想的老师，建有思维的课堂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五天	上午	【专题讲座】信息技术支持下的校本研究模式建构	相关学术领域高校教授	
		下午	【专题讲座】教师专业成长合作社的理论与实践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跟岗学习	第六天	上午	【经验分享】骨干学科教师工作经验分享	各学科市级或以上名师工作室
			下午	【名师课堂】名师示范课——听课评课	
		第七天	上午	【经验分享】学校特色课堂的建设与打造	
下午			【课例分析】学校特色课例观摩与鉴赏		
第八天		上午	【教研实践】学科教研活动指导与实践		
		下午	【专题讲座】学校课堂教学及特色课程建设情况		
第九天		上午	【交流研讨】教学关键性问题及其突破措施		
		下午	【主题交流】校本研修的思路与实施策略		
第十天		上午	【教研实践】名教师工作室教研活动观摩		
		下午	【成果分享】成果汇报		
答辩考核	第十一天	上午	【主题研讨】新时期下的课堂教学变革	跟岗学习期间各名师工作室主持人	
		下午	【成果凝练】分组进行主题讨论、形成个人成果材料		
	第十二天	上午	【答辩考核】学习成果答辩		
		下午	【共享论坛】教育教学关键性问题及		

天	有效措施
---	------

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报价供应商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成交供应商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采购人确认后实施。

8、其它要求

(1) 培训学习期间产生的餐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学员到培训地点的交通费用由学员所在学校承担。

(2) 广州市内培训用餐标准：40 元/人/餐。

(3) 安全要求：餐饮符合安全标准，为每位参训人员购买意外保险，保险额为 20 万元/人。

9、培训相关要求

(1) 成交供应商须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培训对象的出勤率与培训考核挂钩，要求学员必须准时参与培训，不得无故请假。

(2) 成交供应商须做好教师继续教育的意识形态工作和外出培训安全管理工作，在课程审核、专家管理、学员管理、过程监督、网络安全等方面加强管理，并在“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上填写《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项目承诺清单、外出培训安全承诺书和实施计划》，组织培训实施，确保安全高效完成培训任务。

(3) 成交供应商须专款专用，做好培训经费的绩效管理。

10、培训经费预算

本培训经费标准约为 135.28 元/人/天，培训人数为 154 人，培训时间为 12 天，培训经费最高总额为 贰拾伍万元 整（小写：¥ 250,000.00）。培训费包含开展培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包括授课师资费、专家接待费、学员伙食费、培训资料费、培训场地费、以及其他办公费用等，不包括学员往返交通费。

序号	项目	内容	单价（元）	数量	费用（元）
1	师资	集中培训授课教	3600	10 段	36000

	费	师讲课费			
		跟岗学习及答辩考核学员学习费	100	154人*7天	107800
		授课教师伙食费	100	10人	1000
		授课教师交通费	250	10人	2500
2	培训费	学员伙食费	40	154人*12餐	73920
		培训场地费	4000	5天	20000
		培训资料费	35	154人	5390
		其他费用	3390	/	3390
总计					250000

（三）2021年南沙区幼儿园新教师培训

1、培训目标

增强幼儿园新教师对幼儿教育事业的认同感，提升职业道德修养；了解各年龄段幼儿的发展特点，学习幼儿各发展领域和一日活动的基本知识、技能，掌握科学保教与班级管理的方法，提高教育教学能力，促进他们“从新手走向熟练”，成为幼儿教育的合格教师。

2、培训内容

依据《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与《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文件要求，以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和学前教育改革为中心，围绕幼儿园各领域教育活动的实施、一日生活的组织与安排以及科学保教等设计培训内容。

3、培训对象

近3年新入职的教师约730人。

4、培训时间

2021年10月底完成，建议时间5月-6月。

5、培训地点

南沙区。

6、培训方式

集中研修+分7个片区入园视导（每个片区1场）+诊断评价。

7、培训安排

(1) 培训要求

阶段	内容	时间	要求
集中研修	儿童发展心理学背景下幼儿园一日生活安排与幼儿园课程的关系	1天	参训学员共730人，集中面授
入园视导	幼儿园一日生活安排有效性的跟岗实践活动、诊断评价	1天*7场	安排指导老师，分7个片区入园视导，并进行诊断评价；每个片区安排1场，每场1天，上午入园，下午研讨诊断评价。（对应片区参训教师前往对应片区视导幼儿园）

(2) 培训课程

区内培训：2021年5月-6月（共8天）			
培训时间	培训内容	培训方式	参考师资
第一天	上午：坚持科学保教，促进五大领域发展	专题培训	授课教授：儿童教育类高级或以上教师
	下午：儿童发展心理学背景下幼儿园一日生活安排与幼儿园课程的关系	专题培训	授课教授：儿童教育类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二天	入园视导：第一片区 上午：幼儿园参观、汇报、听课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	跟岗实践 现场教学	指导专家：儿童教育类正高级教师或一线名园长
第三天	入园视导：第二片区 上午：幼儿园参观、汇报、听课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	跟岗实践 现场教学	指导专家：儿童教育类高级或以上教师或一线名园长
第四天	入园视导：第三片区 上午：幼儿园参观、汇报、听课	跟岗实践 现场教学	指导专家：儿童教育类教授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		或一线名园长
第五天	入园视导：第四片区 上午：幼儿园参观、汇报、听课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	跟岗实践 现场教学	指导专家：儿童教育类高级或以上教师或一线名园长
第六天	入园视导：第五片区 上午：幼儿园参观、汇报、听课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	跟岗实践 现场教学	指导专家：儿童教育类正高级教师或一线名园长
第七天	入园视导：第六片区 上午：幼儿园参观、汇报、听课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	跟岗实践 现场教学	指导专家：儿童教育类高级或以上教师或一线名园长
第八天	入园视导：第七片区 上午：幼儿园参观、汇报、听课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	跟岗实践 现场教学	指导专家：儿童教育类教授或一线名园长

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报价供应商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成交供应商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采购人确认后实施。入园视导期间，对应片区参训教师前往对应片区视导幼儿园。

8、其它要求

(1) 培训学习期间产生的餐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学员到培训地点的交通费用由学员所在学校承担。

(2) 培训用餐标准：40元/人/餐。

(3) 安全要求：餐饮符合安全标准，为每位参训人员购买意外保险，保险额为20万元/人。

(4) 入园指导专家须为正高级专家（教授），或一线名园长，提供职称证书。

9、培训相关要求

(1) 成交供应商须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对培训对象的出勤率与培训考核挂钩，要求学员必须准时参与培训，不得无故请假。

(2) 成交供应商须做好教师继续教育的意识形态工作和外出培训安全管理工作，在课程审核、专家管理、学员管理、过程监督、网络安全等

方面加强管理，并在“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上填写《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项目承诺清单、外出培训安全承诺书和实施计划》，组织培训实施，确保安全高效完成培训任务。

(3) 成交供应商须专款专用，做好培训经费的绩效管理。

10、培训经费预算

本培训经费标准约为 136.98 元/人/天，人数为 730 人，培训时间为 2 天，培训经费最高总额为 贰拾万元 整（小写：¥ 200,000.00）。本项目培训费包含开展培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包括授课师资费、专家接待费、入园学习费、学员伙食费、培训资料费、培训场地费、以及其他办公费用等，不包括学员往返交通费。

序号	项目	内容	单价(元)	数量	费用(元)
1	师资费	授课教师讲课费	4000	16 段	64000
		入园费	4500	1 天*7 场	31500
		授课教师住宿费	300	8 人	2400
		授课教师伙食费	100	9 人	900
		授课教师交通费	200	9 人	1800
2	培训费	学员伙食费	40	730 人*2 餐	58400
		培训场地费	4500	1 天	4500
		培训资料费	30	730 人	21900
		其他费用	20	730 人	14600
总计					200000

(四) 2021 年南沙区中学校长提高培训

1、培训目标

通过培训，使参训校长学习掌握新时期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和相关

法律法规，了解国内外教育发展的动态和趋势，能够聚焦新课程理念与教学改革要求，纵深推进学校教育教学改革，提升课程与教学领导力。

2、培训内容

网络研修课程包括坚守理想信念、提升道德素养、规划学校发展、营造育人文化、领导课程教学、引领教师成长、优化内部管理和调试外部环境等内容；线下校长论坛以“发展适合的教育，办好每一所学校”为主题开展。

3、培训对象

南沙区中学校长约 100 人。

4、培训时间

(1) 线上网络研修：2021 年 5 月 24 日-6 月 23 日，共计 50 学时。

(2) 线下校长论坛：2021 年 7 月下旬，共计 2 天；

5、培训地点：

越秀区。

6、培训方式

线下校长论坛+线上网络研修。

7、培训安排

8、(1) 培训要求

阶段	内容	时间	要求
线上网络研修	包括坚守理想信念、提升道德素养、规划学校发展、营造育人文化、领导课程教学、引领教师成长、优化内部管理和调试外部环境等内容	50 学时	分成不同小组组建研修工作坊，由名校校长担任工作坊主持人，聚焦教育改革发展与学校办学中的突出问题带领参训校长进行网络课程学习、主题研修活动、案例研究、交流研讨、读书分享等活动，提高参训校长研究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线下校长论坛	“发展适合的教育，办好每一所学校”为主题开展	2 天	采用主题报告、案例分享、校长沙龙等形式进行。

(2) 培训课程

阶段	时间	内容	参考师资	
线下 校长 论坛	09:00-09:30	论坛开幕仪式	/	
	09:30-12:00	主题报告：《教育向善：学校新样态、教育新样态》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或一线名校长	
	14:00-15:00	主题报告：《适合教育让每个学生成为最好的自己——践行“适合教育”办学理念的思与行》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或一线名校长	
	15:10-16:10	主题报告：《推进课堂教学模式改革,促进师生共同发展》	相关学术领域教授或一线名校长	
	16:30-17:30	主题报告：《优化课程供给,凸显实践育人——课程综合改革的实践研究》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或一线名校长	
	第二天	09:00-12:00	案例分享：分学段设分论坛，邀请省内外一线名校长/名师进行 课程教学及育人模式创新 典型案例分享 1.《教育合适点》 2.《以综合多元的评价方式推进立美育人》 3.《让课程赋予生命：让每一个生命幸福而完整地成长》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或一线名校长
		14:00-17:30	1.校长沙龙：围绕“ 探求教育本真，发展适合的教育 ”参训校长进行主题发言与观点分享，专家点评指导 2.分论坛总结、嘉宾现场对话、闭幕式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或一线名校长
	线上 网络 研修	5月24日 - 6月23日	分成不同小组组建研修工作坊，由名校长担任工作坊主持人，聚焦教育改革发展与学校办学中的突出问题带领参训校长进行网络课程学习、主题研修活动、案例研究、交流研讨、读书分享等活动，提高参训校长研究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备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报价供应商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成交供应商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采购人确认后
方可实施。

9、其它要求

(1) 培训学习期间产生的食宿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学员到培训地点的交通费用由学员所在学校承担。

(2) 广州市内培训用餐标准：40 元/人/餐。

(3) 安全要求：住宿、餐饮符合安全标准，为每位参训人员购买意外保险，保险额为 20 万元/人。

(4) 论坛主题报告专家须为正高级专家（教授），或一线名校长，提供职称证书。

(5) 成交供应商须拥有自建线上研训平台。

10、培训相关要求

(1) 成交供应商须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对培训对象的出勤率与培训考核挂钩，要求学员必须准时参与培训，不得无故请假。

(2) 成交供应商须做好教师继续教育的意识形态工作和外出培训安全管理工作，在课程审核、专家管理、学员管理、过程监督、网络安全等方面加强管理，并在“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上填写《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项目承诺清单、外出培训安全承诺书和实施计划》，组织培训实施，确保安全高效完成培训任务。

(3) 成交供应商须专款专用，做好培训经费的绩效管理。

11、培训经费预算

(1) 线下校长论坛经费标准

线下校长论坛经费标准为 690 元/人/天，培训人数为 100 人，培训时间为 2 天，培训经费共计为 壹拾叁万捌仟元 整（小写：¥ 138,000.00）。

(2) 线上网络研修经费标准

线上网络研修经费标准为 4 元/人/学时，培训人数为 100 人，培训学时为 50 学时，坊主指导费用标准为 6000 元/人，坊主人数为 7 人，培训经费共计为 陆万贰仟元 整（小写：¥ 62,000.00）。

(3) 培训经费总额为 贰拾万元 整（小写：¥ 200,000.00）

培训费包含开展培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包括授课师资费、网络研修坊主指导费用、专家接待费、学员食宿费、培训资料费、培训场地费、以及其他办公费用等，不包括学员往返交通费。

序号	项目	内容	单价(元)	数量	费用(元)
1	师资费	授课教师讲课费	4000	10 段	40000
		网络研修坊主指导费用	6000	7 人	42000
		授课教师住宿费	400	10 人	4000
		授课教师伙食费	150	10 人	1500
2	培训费	学员伙食费	40	100 人*4 餐	16000
		学员住宿费	250	100 人*1 天	25000
		培训场地费	10000	2 天	20000
		培训资料费	100	100 人	10000
		疫情防控费用	105	100 人	10500
		其他费用	110	100 人	11000
		网络研修费用	4	50 学时*100 人	20000
合计			200000		

(五) 南沙区教育统计评价专题研修培训

1、培训目标

针对教育评价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完善教育评价指标体系，探索科学的评价方式方法和工作机制；利用信息技术，提高教育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促进中小学教学方式改进与育人模式转变。

2、培训内容

包括《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解读、区域教育质量监测、核心素养与学业评价、基于大数据的教学质量统计分析与评价、教育数据统计与指标解释、课堂教学的有效性诊断与改进、学生成绩数据处理与运用等内容。

3、培训对象

南沙区中小学校长、副校长, 教导(教务)处主任, 130人。

4、培训时间

2021年6月16日-18日, 共计3天。

5、培训地点

南沙区。

6、培训方式

集中培训、观摩实践等。

7、培训安排

(1) 培训要求

阶段	内容	时间	要求
集中培训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解读、区域教育质量监测、核心素养与学业评价、基于大数据的教学质量统计分析与评价、教育数据统计、指标解释的培训	2天	邀请区外名师授课, 专题讲座与经验分享相结合
观摩实践	深度交流学校层面教育评价工作、课堂教学的有效性诊断与改进、学生成绩数据处理与运用等	1天	分学段进行

(2) 培训课程

时间	内容	参考师资
6月16日	09:00-12:00 【专题讲座】《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解读》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14:30-17:30 【专题讲座】《数据诊断 评价引领——区域教育质量监测、诊断与评价实践探索》	相关学术领域专家
6月17日	09:00-12:00 【专题讲座】《基于核心素养的学业质量评价》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14:30-17:30 【专题讲座】教育统计工作要点与操作指南——指标解释、填报方法、统计分析和工作流程	相关学术领域高校教授
6月18日	09:00-12:00 【观摩实践】广州市中小学分学段深入广州市中小学, 深度交流学校层面教育统计评价工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学校 1.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

	14:30-17:30	作：基于大数据的教学质量分析与评价、课堂教学的有效性诊断与改进、学生成绩数据处理与运用等。	西路小学 2. 广州市绿翠现代实验学校 3. 广州市第一中学 4. 广州市第四中学
--	-------------	---	--

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报价供应商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成交供应商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采购人确认后实施。

8、其它要求

(1) 培训学习期间产生的学员餐费用、交通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观摩实践交通方式：豪华空调大巴（每台至少能容纳 30 人，不得超载驾驶），由成交供应商统一安排，若采用大巴接送，成交供应商应选择有合法资质及有效行驶证的专业租赁公司。

(3) 广州市内培训用餐标准：40 元/人/餐。

(4) 安全要求：用车、餐饮符合安全标准，为每位参训人员购买意外保险，保险额为 20 万元/人。

9、培训相关要求

(1) 成交供应商须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对培训对象的出勤率与培训考核挂钩，要求学员必须准时参与培训，不得无故请假。

(2) 成交供应商须做好教师继续教育的意识形态工作和外出培训安全管理工作，在课程审核、专家管理、学员管理、过程监督、网络安全等方面加强管理，并在“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上填写《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项目承诺清单、外出培训安全承诺书和实施计划》，组织培训实施，确保安全高效完成培训任务。

(3) 成交供应商须专款专用，做好培训经费的绩效管理。

10、培训经费预算

本培训经费标准约为 256.41 元/人/天，培训人数为 130 人，培训时间为 3 天，培训经费最高总额为 壹拾万元 整（小写：¥100,000.00）。

11、培训费包含开展培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包括授课师资费、观摩实践指导费、专家接待费、学员伙食费、观摩实践交通费、培训资料费、培训场地费、以及其他办公费用等。

序号	项目	内容	单价（元）	数量	费用（元）
1	师资费	授课教师讲课费	4000	4 段	16000
		授课教师住宿费	325	4 人	1300
		授课教师伙食费	150	3 人	450
2	培训费	学员伙食费	40	130 人*3 餐	15600
		学员交通费	1700	3 辆	5100
		学校观摩指导费用	6000	4 所	24000
		培训场地费	10000	2 天	20000
		培训资料费	85	130 人	11050
		疫情防控费用	50	130 人	6500
合计			100000		

（六）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省级试点县南沙区建设专项培训

1、培训目标

根据《全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整校推进实施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和《广东省能力提升工程 2.0 中小学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测评指南（试行）》等文件要求，结合南沙区教育信息化发展实际，打造 9 所省、市、区级试点示范校，通过提升学校管理团队的信息化领导力、学校研训团队的信息化指导力，率先带领本校教师完成新一轮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培训，探索与构建适应现代教育发展需求的校本研修新模式；为南沙区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整校推进”全员研修提供“示范校”样板，引领本地“校本研修”与“信息技术应用”活动的开展，推动区域内校际间的协同研修，助力全区学校有效开展提升工程 2.0 培训。

2、培训内容与要求

结合实际建设南沙区覆盖各学科、各学段的省、市、区级试点校共 9

间。协助试点校信息化管理团队培训、培训团队培训及全体学科教师培训，支持并指导落实试点校信息化发展规划制定及校本研修计划实施，总结经验，提炼成果，依托工作坊研修，将优秀实施模式与经验推广到全市各学校。

(1) 协助开展试点校校长信息化领导力、学校管理团队、骨干教师团队等项目的专项培训工作；

(2) 组织专家团队入校进行校本实践应用指导，协助试点校打造高质量典型课例；

(3) 协助开展试点区培训资源建设，协助试点校网络培训（25学时）。

(4) 协助试点校开展信息化教育教学项目课题研究，创新教学特色成果；

(5) 协助试点区、试点校做好校本实践应用考核工作，协助完成试点校“整校推进”绩效考核验收工作；

(6) 组织试点校成果交流活动，展示学习成果，将优秀实施模式与经验推广到区、市、省。

3、培训对象

省、市、区信息工程 2.0 试点校和骨干教师。

4、培训时间

2021 年 6 月前完成。

5、培训地点

南沙区。

6、培训方式

线上线下相结合

7、培训安排

计划 2021 年 6 月前完成 9 所省、市、区级试点校的建设培训工作并进行总结经验及推广应用。

(1) 培训要求

阶段	内容	学时	要求
“整校推进” 全员培训	依据学校的所属环境，选取其对应的能力点网络课程，完成 25 学时网络课程学习和 25 学时校本研修。	50 学时	根据《广东省中小学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测评指南》提供 28 个微能力点课程满足学员的学习。

(2) 培训课程

阶段	模块	培训专题	学时	参考师资
“整校推进” 全员培训	整校推进 组织与实践	如何打造智慧课堂以及 案例分析	0.5 天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信息技术与学科融合小 课题研究	0.5 天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校本成果的有效凝炼与 展示（典型课例）	0.5 天	相关学术领域教授
		依据学校的所属环境， 选取其对应的能力点网络课程，完成 25 学时网络课程学习和 25 学时校本研修。	50 学时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或教授

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报价供应商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成交供应商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实施。

8、其它要求

(1) 报价供应商须拥有独立的远程培训平台，平台软硬件配置符合本项目需求，功能完善，界面简洁，系统运行安全稳定。

(2) 实行首席专家制度，首席专家为报价供应商在职在编副高（或以上）职称专家，曾主持或参与过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培训项目实施工作，有较深的学术造诣，在全国范围内有一定的影响力。

(3) 报价供应商须具有一支相对稳定、经验丰富、专兼结合、学科完备、结构合理、熟悉中小学教学实际，能有效指导网络研修与校本研修的高水平教师培训团队。

(4) 报价供应商须具有专门的项目管理团队和项目服务团队，培训流

程规范，管理制度科学健全。单位信用及财务良好，运营规范，申报经费符合“能力提升工程 2.0”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5) 报价供应商须具备有一定数量的实施集中培训和跟岗实践、基地学习期间所需的培训场所、教学设备设施、学习资料、培训用车等教学保障条件。

(6) 报价供应商须具备推行网络研修与校本研修相结合的混合式培训的条件。网络研修社区具有建立教师个人学习空间，开展教师工作坊研修、校本研修及区域研修等功能，能让教师充分利用网络研修社区提升信息技术应用能力。

9、经费预算

本项目培训经费标准为 4 元/学时/人，人数为 1000 人，培训学时为 50 学时，培训经费最高总额为 贰拾万元整（小写：¥200,000.00）

(七) 2021 年南沙区高中“新课标、新课程、新教材”培训

1、培训目标

准确理解和把握改革精神和目标，熟悉新课程方案和标准，适应高考综合改革、高中课程改革对高中教育教学带来的新变化、新要求；把握新课程的变化，掌握基于学科核心素养的教学实施途径和策略，创新教育教学模式，掌握分层教学与走班教学的方法与技巧，有效地组织好对各层学生的教学，提高课堂教学的组织调控与随机应变能力。

2、培训内容

面向非毕业班教师，针对不同学科的关键问题、难点进行突破，分学科开展培训，指导新教材实施如何落地，解决微观问题；培训内容包括学科新课程标准解读及新教材落地、学科教育教学策略及命题趋势等。

3、培训对象

南沙区高中非毕业班学科教师，每学科 20-60 人不等，约 350 人。

4、培训时间

2021 年 10 月底完成，建议完成时间 7 月-8 月。

5、培训地点

越秀区。

6、培训方式

集中研修，采取专题讲座、案例研讨、现场实践等方式进行。

7、培训安排

(1) 培训要求

阶段	内容	时间	要求
集中研修	学科新课程标准解读及新教材落地、学科教育教学策略及命题趋势等	1天*9学科	分学科进行培训，20-60人不等，约350人；每学科培训1天，9个学科9个场次。
线上网络研修	分学科开展工作坊研修，由名师坊主主持，制定周期性任务进行研修学习；包括学科核心素养、学科教学与教研、学科复习指导等内容	30学时	工作坊坊主需为区级以上名师，每阶段任务需有对应考核指标

(2) 培训课程

市内培训：2021年7月-8月（共8天）				
培训时间	学科	培训内容	培训方式	参考师资
第一天	语文学科	上午：高中语文新课标解读及新教材落地指导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下午：核心素养引领下的高中语文教学方法及新高考命题趋势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第二天	数学学科	上午：聚焦高中数学新课标 把握数学本质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下午：核心素养背景下的高效数学教学理论、策略及命题趋势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三天	英语学科	上午：解读高中英语新课标，分析新教材实施策略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下午：基于高中英语核心素养的教学方法实践及命题趋势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 正高级教师
第四天	物理学科	上午：解读高中物理新课标，探析新教材的落地途径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 正高级教师
		下午：基于高中物理核心素养的课堂教学创新及命题趋势探究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 正高级教师
第五天	化学学科	上午：高中化学新课标解读及新教材落地指导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 高级或以上教师
		下午：基于高中化学核心素养的教学策略及命题趋势分析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 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六天	生物学科	上午：高中生物新课标解读及新教材落地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 正高级教师
		下午：基于高中生物核心素养的教学模式创新及命题趋势分析	专题培训	
第七天	政治学科	上午：高中思政课程新变化及教材新要求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 正高级教师
		下午：基于高中思政核心素养的教学模式创新及命题趋势分析	专题培训	
第八天	历史学科	上午：准确把握高中历史新课标，促进新教材落地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 正高级教师
		下午：基于核心素养的高中历史教学策略、高考的命题及解题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 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九天	地理学科	上午：聚焦高中地理新课标，促进新教材落地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 特级教师
		下午：基于核心素养的高中地理教学模式创新及命题趋势分析	专题培训	
线上网络研修（30学时）	分学科	学科核心素养、学科教学与教研、学科复习指导等内容	网络研修	区级以上名师

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报价供应商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成交供应商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采购人确认后实施。

8、其它要求

(1) 培训学习期间产生的餐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学员到培训地点的交通费用由学员所在学校承担。

(2) 培训用餐标准：40 元/人/餐。

(3) 安全要求：餐饮符合安全标准，为每位参训人员购买意外保险，保险额为 20 万元/人。

9、培训相关要求

(1) 成交供应商须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对培训对象的出勤率与培训考核挂钩，要求学员必须准时参与培训，不得无故请假。

(2) 成交供应商须做好教师继续教育的意识形态工作和外出培训安全管理工作，在课程审核、专家管理、学员管理、过程监督、网络安全等方面加强管理，并在“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上填写《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项目承诺清单、外出培训安全承诺书和实施计划》，组织培训实施，确保安全高效完成培训任务。

(3) 成交供应商须专款专用，做好培训经费的绩效管理。

10、培训经费预算

本培训经费标准，集中研修约为 337.14 元/人/天，线上网络研修为 4 元/人/学时，人数为 350 人，集中研修时间为 1 天，线上网络研修时间为 30 学时，培训经费最高总额为 壹拾陆万元 整（小写：¥ 160,000.00）。本项目培训费包含开展培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包括授课师资费、专家接待费、入园学习费、学员伙食费、培训资料费、培训场地费、以及其他办公费用等，不包括学员往返交通费。

序号	项目	内容	单价(元)	数量	费用(元)
1	师资费	授课教师讲课费	3000	18 段	54000
		授课教师伙食费	100	15 人	1500
		授课教师交通费	100	15 人	1500
		网络研修费	4	30 学时 *350 人	42000
2	培训费	学员伙食费	40	350 人*1 餐	14000
		培训场地费	2500	9 天	22500

		培训资料费	40	350 人	14000
		其他费用	30	350 人	10500
总计					160000

包组二：南沙区教育国际化中小学英语师资高端培训

1、培训目标

提高南沙区高中英语教师的专业素养以及英语作为非母语教学的相关教学理论和教学方法方面的能力，提高任课教师西方文化背景知识及口语能力。

2、培训内容

以全英的学习环境，提高学员的口语水平，向高中英语教师开展专业知识（包括语音学、词汇学、语义学及英美文学等领域）、及作为非母语教学的国际先进教学理论及教学方法等方面的培训。

3、培训对象

高中英语教师 32 人

4、培训时间

2021 年 7 月-8 月，12 个教学天，中间另休息 1 天

5、培训地点

广东省内

6、培训方式

集中培训

7、培训安排

日程	时间	培训内容	参考师资
第 1 天	上午	英语教师专业发展的相关理论、原则及方法	英语专业语言类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工作坊：英语教师专业发展实践	英语专业语言类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	上午	英语语音学相关理论	英语语音学教授级专

2天			家/博士
	下午	工作坊：高中英语语音教学	英语语音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3天	上午	英语词汇学相关理论	英语词汇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工作坊：高中英语词汇教学	英语词汇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4天	上午	英语语义学相关理论讲座	英语语义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工作坊：语义学与高中英语教学	英语语义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5天	上午	语用学相关理论	英语语用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工作坊：语用学与高中英语教学	英语语用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6天	上午	英语口语及教学	外教（教授级）
	下午	英语演讲	外教（教授级/博士）
第7天	上午	教育管理学的	英语教育学科教授级专家
	下午	教育哲学	英语教育学科教授级专家
第8天	上午	英美文化	英美文化研究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英美文学	英美文化研究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9天	上午	英语教学理论与教学法流派	英语教学法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双语教学理论与实践	英语双语教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10天	上午	思维与提问	英语教育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工作坊：高中英语阅读教学	英语教育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11天	上午	英语教师评估素养	英语教育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学生英语技能评价	英语教育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	上午	考核：小组备课	专家组考核

12天	下午	考核：小组说课	专家组考核
-----	----	---------	-------

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报价供应商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成交供应商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采购人确认后实施。

8、培训经费预算

本培训经费标准为 961.5 元/人/天，培训人数为 32 人，培训时间为 13 天，培训经费总额为肆拾万元整（小写：¥ 400000.00）。培训费包含开展培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包括授课师资费、专家接待费、学员伙食费（中餐）、培训资料费、培训场地费、以及其他办公费用等，不包括学员往返交通费。

序号	项目	内容	单价(元)	数量	费用(元)
1	师资费	授课教师讲课费	1500	72 学时	108000
		学科研修工作坊坊主指导费	1500	24 学时	36000
		教师劳务所得税费		20%	28800
2	培训费	学员住宿费	340	13 天 32 人	141440
		学员伙食费	130	13 天 32 人	54080
		培训场地、资料费	50	12 天 32 人	19200
		学员其他费用	30	13 天 32 人	12480
总计					400000

9、其它要求

(1) 培训学习期间产生的食宿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包括学员到培训地点的交通费用。

(2) 集中培训用餐标准：每天 2 餐正餐，1 餐早餐。

(3) 安全要求：住宿、餐饮符合安全标准，为每位参训人员购买意外保险，保险额为 20 万元/人。

10、培训相关要求

(1) 成交供应商须高度重视本次培训, 对培训对象的出勤率与培训考核挂钩, 要求学员全封闭培训, 学员必须准时参与培训, 不得无故请假。

(2) 成交供应商须专款专用, 做好培训经费的绩效管理。

三、对成交供应商的要求(适用于所有包组)

1、成交供应商应严格遵守培训规范、国家现行的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的规定。公正、独立、自主地开展项目工作。

2、成交供应商须具有承担教育培训的国内合法教育培训机构或其他组织, 具备健全的教师培训管理制度及经验丰富的管理服务团队。

3、成交供应商须具有专业的培训服务团队, 培训实施前开展针对性需求调研, 摸底项目培训需要, 设置或动态调整专业课程; 培训实施过程中保障培训质量; 培训实施后质量监控和成果总结, 以及后续跟踪服务等。

4、成交供应商须具有成熟的培训运作管理机制, 近年来开展的各类培训服务未出现任何安全性事件或产生负面社会影响, 具有提高培训效果的专家指导与咨询机制。

5、通过与采购人相关部门进行充分的交流和研讨, 推进本项目工作的实施。

6、提供完整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议, 并做好项目过程性资料和总结性材料的收集和整理。

四、商务要求(适用于所有包组)

1、成交供应商不得在服务期内将成交项目全部或部分发包或转包给第三方。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间被取消、吊销营业执照的或停业的, 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的工作进行监督及指导。

3、成交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服务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 则一切法律责任

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成交供应商在管理服务期内造成人员伤（病）亡和财产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赔偿。

5、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内工作人员发生各种事故：包括但不限于治安、交通、防火和劳资纠纷等事件，所造成一切后果及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责任和负责赔偿。

6、成交供应商全部工作人员，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用工标准要求。

7、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必须遵守采购人有关规章制度和管理规定，如有违反或损害采购人利益的，采购人有拒绝违规工作人员在本项目中的工作权利。

8、如因成交供应商引起的劳资纠纷问题，影响正常工作的，采购人有权另行聘请员工确保正常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在服务经费中相应扣减。

五、付款方式(适用于所有包组)

服务费用采取分期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按合同总额的 50% 支付第一期费用。在合同执行完毕并提交验收报告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余款的 50%；成交供应商须在采购人办理付款手续之前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当次应收款项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成交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1. 采购服务合同；
2. 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3. 成交通知书。

注：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评分体系与标准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报价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流程

2.1 响应文件初步审查

2.2 响应文件详细评审（技术评审、商务评审及价格评审）

2.3 综合评分汇总及成交推荐

（三）初步评审

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

3.1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见附表1）对各包组报价供应商的资格逐项进行审查。

3.2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报价供应商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

3.3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报价为无效报价，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对外公告形式告知报价供应商。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3.4 磋商小组根据《符合性审查表》（见附表2）各包组内容逐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主要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是否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磋商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等。

3.5 只有全部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报价才是有效报价，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对报价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将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通过本阶段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为有效报价，有资格进入详细评审；反之为无效报价，无资格进入详细评审。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报价者，由磋商小组组长或

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报价当事人。

3.6 响应文件中的缺漏项将按以下方法修正: 以所有最后报价中该项最高报价核算其缺漏项金额, 缺漏项金额大于或等于其最后报价的 1% 时, 视为重大报价漏项, 该报价作废标处理; 缺漏项金额小于其最后报价的 1% 时, 磋商小组将视为其最后报价已包括缺漏项内容, 若其成交, 有关该内容的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但评标时将对该报价作不利的评标价调整或评审分数量化。如果报价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修正, 其报价将被拒绝。

3.7 报价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最后报价, 磋商小组将要求该报价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理由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磋商小组将认定该报价供应商以低于企业个别成本报价, 其报价作无效报价处理。

3.8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 磋商小组可以接受, 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报价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3.9 在详细评审之前, 磋商小组将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或优于, 没有实质偏离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决定报价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 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但报价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3.10 磋商小组在对报价供应商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时, 发现报价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报价供应商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 将作废标处理。报价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报价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报价。

(1) 报价供应商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或磋商文件要求的特殊资格条件的;

(2) 响应文件没有报价供应商加盖公章、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名的;

- (3) 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报价供应商没有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和其他文件的原件、复印件或提交的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
- (5) 报价供应商报价不确定或超过磋商文件中列出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 (6) 联合体报价未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报价协议的；
- (7) 报价供应商总报价低于企业的成本价的；
- (8) 评审期间，报价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9) 报价供应商对采购人、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3.11 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报价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报价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12 响应文件的澄清

(1) 评审期间，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集体签字）要求报价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报价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报价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 详细评审

4.1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审的有效报价供应商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方

面的评分。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各分项的分值分配见附表 3、附件 6。

4.2 技术评审：见附表 4、附表 7

4.3 商务评审：见附表 5、附件 8

4.4 价格评审：磋商小组对有效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并按价格评分办法计算其价格评分。

①、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a、响应文件中最后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最后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最后报价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缺漏项的处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②、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同属于下列情形的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

a、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其最后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最后报价 \times (1 - 6%)。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认定其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b、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最后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最后报价 \times (1 - 6%)。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文件，认定其是否属于监狱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c、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最后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最后报价 \times (1 - 6%)。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认定其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1) 评审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2) 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分值。

4.5 综合评分汇总

磋商小组按照评标程序及评分标准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包组报价供应商的商务评分、技术因素进行独立打分，汇总时取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商务评分、技术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最后，磋商小组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总得分（综合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4.6 推荐意见

本项目可兼投不可兼中，评审顺序从包组 1 依次到包组 2。每个包组选取一位成交供应商。报价供应商最多只能获得一个包组的成交资格，若报价供应商已成为本项目包组 1 的第一成交候选人，则自动丧失包组 2 的第一成交候选人资格。

磋商小组根据各包组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综合得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得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抽签决定。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第三高的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人。第二成交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 20% 以上的，只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人。第一成交候选人不得随意放弃成交资格。

(五) 附表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适用于所有包组）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适用于所有包组）

附表 3：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适用于包组 1）

附表 4：技术评审表（适用于包组 1）

附表 5：商务评审表（适用于包组 1）

附表 6：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适用于包组 2）

附件 7：技术评审表（适用于包组 2）

附表 8：商务评审表（适用于包组 2）

附表 9：价格评审表（适用于所有包组）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适用于所有包组）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证书副本。
2	2019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019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报价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	提供报价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
4	报价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提供报价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5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报价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采购代理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报价供应商需提供书面声明。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	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信息截图。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目报价。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报价。	提供书面声明。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提供书面声明。

备注：

- 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报价。
- 3、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适用于所有包组）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报价函(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3	报价要求	首轮报价及最终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首轮报价及最终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 注：最终报价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最终报价进行评审。
		报价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报价供应商的报价，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报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磋商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4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	响应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报价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5	服务期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已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7	磋商有效期	报价截止日起 90 天。
8	其他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备注：

- 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报价。
- 3、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 3：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适用于包组 1）

评分项目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合计
分值	55 分	35 分	10 分	100 分

附表 4：技术评审表（适用于包组 1）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项目需求分析	<p>根据报价供应商对本项目的需求分析程度进行综合评审：</p> <p>1、熟悉项目所在地的教育现状、前期准备工作充足，深刻了解本项目需求的必要性、重要性，熟悉本项目培训要求，能准确把握培训工作内容，得 10 分；</p> <p>2、较熟悉项目所在地的教育现状、前期准备工作较充足，了解本项目需求的必要性、重要性，基本熟悉本项目培训要求，能把握培训工作内容，得 7 分；</p> <p>3、了解项目所在地的教育现状及本项目培训要求，做了前期准备工作，基本把握培训工作内容，得 4 分；</p> <p>4、对项目所在地的教育现状及本项目培训要求了解度一般，没有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得 1 分；</p> <p>5、无提供或其他不得分。</p>	10 分
2	培训方案	<p>根据报价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的实施步骤、具体内容、目标与内容适切性、采用的培训方式、要达到目标及具体培训完成时间等）进行综合评价：</p> <p>1、培训方案完整合理、思路清晰，优于磋商文件要求，得 12 分；</p> <p>2、培训方案比较完整合理、思路比较清晰，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8 分；</p> <p>3、培训方案完整合理性一般、思路清晰程度一般，基本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4 分；</p> <p>4、培训方案不够完整、合理性较差、思路不够清晰，不能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1 分；</p> <p>5、无提供或其他不得分。</p>	12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3	培训服务内容	<p>根据报价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服务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课程安排合理，计划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得 10 分；</p> <p>2、课程安排较合理，计划较详细，有一定的针对性、操作性，得 7 分；</p> <p>3、课程安排合理性一般、计划偏简单，针对性、可操作性一般，得 4 分；</p> <p>4、课程安排合理性差，计划不够详细，针对性差、可操作性不强，得 1 分；</p> <p>5、无提供或其他不得分。</p>	10 分
4	培训管理制度	<p>根据报价供应商提供的培训管理制度进行综合评审：</p> <p>1、培训管理制度科学健全，管理团队分工合理，可操作性高的，得 10 分；</p> <p>2、培训管理制度较科学健全，管理团队分工较合理，可操作性较高的，得 7 分；</p> <p>3、培训管理制度科学健全性一般，管理团队分工合理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4 分；</p> <p>4、培训管理制度不科学健全，管理团队分工不合理，可操作性差的，得 1 分；</p> <p>5、无提供或其他不得分。</p>	10 分
5	工作进度计划与后期服务	<p>根据报价供应商提供的工作进度计划与后期服务进行综合评审：</p> <p>1、工作进度安排合理，满足采购需求的时间节点要求，承诺提供后期服务，得 8 分；</p> <p>2、工作进度安排基本合理，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时间节点要求，承诺提供后期服务，得 4 分；</p> <p>3、工作进度安排不合理，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时间节点要求，没有承诺提供后期服务，得 1 分；</p> <p>4、无提供或其他不得分。</p>	8 分
6	防疫和应急预案	<p>根据报价供应商提供的防疫和应急预案进行综合评审：</p> <p>1、有防疫及培训管理各方面的应急预案，方案详细、可行，科学，针对性强，得 5 分；</p>	5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2、有防疫及培训管理各方面的应急预案, 方案较详细, 较可行, 较科学, 针对性较强, 得3分; 3、有防疫及培训管理各方面的应急预案, 方案简单、可行性一般, 得1分; 4、无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小计			55分

备注:

- 1、上表中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 报价供应商必须提供, 否则计0分。
- 2、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 并统计总分。

附件5：商务评审表（适用于包组1）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2018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以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注：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复印件作为同类业绩证明资料，不提供不得分。	6分
2	客户评价	供应商提供上述2018年1月1日至今承接同类服务的用户单位出具的满意度评价为满意或类似好评： 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6分。 注：①同一客户或同一项目提供多项用户满意度评价的，按一项计算； ②用户满意度评价须经用户单位盖章，评价情况至少须为满意或类似好评的方可计分。	6分
3	拟邀请专家资源情况	报价供应商具有一支经验丰富、专业的培训专兼职专家，拥有专兼职专家30人或以上得4分，20-29人得2分，10-19人得1分，其他不得分。（副高职称或以上高校教授所占比例不低于60%；县级或以上教学一线名教师（班主任）所占比例不低于40%）。（培训专家团队不得兼职培训管理团队人员） 注：须提供以上专家名单（包括职称、专业、工作单位等信息）、职称证书复印件及聘书证明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没有提供及低于以上比例均不得分。	4分
		拟邀请专家团队中具有： 1、教育学类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得2分； 2、获得市级或以上教育部门授予的荣誉证书得2分； 3、有主持或发表过教育学类相关课题或文章的，每份得3分，最高6分。 （需提供上述专家的相关证明材料及聘书	10分

		证明复印件，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4	报价供应商综合实力	报价供应商曾获得政府部门授予的能指导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工作的资质，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4分。 注：须提供资质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分
5	拟投入服务团队情况	1、拟派服务团队人员数量最多，人员配置充足、非常合理，得5分； 2、拟派服务团队人员数量次之，人员配置较充足、较合理，得3分； 3、拟派服务团队人员数量少，人员配置简单，合理，得1分； 注：需提供相关人员劳动合同和供应商近3个月为相关人员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复印件（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明），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5分
小计			35分

备注：

- 1、上表中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报价供应商必须提供，否则计0分。
- 2、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件 6：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适用于包组 2）

评分项目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合计
分值	60 分	30 分	10 分	100 分

附件 7：技术评审表（适用于包组 2）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对项目的理解与熟悉程度	<p>根据报价供应商对采购人所在区域教育现状、项目的需求理解、核心内容等理解与熟悉程度进行综合评价：</p> <p>1、理解程度高，非常熟悉，得 10 分；</p> <p>2、理解程度比较高，比较熟悉，得 7 分；</p> <p>3、理解程度一般，熟悉程度一般，得 4 分；</p> <p>4、理解程度较差，对本项目的需求熟悉程度较差，得 1 分；</p> <p>5、无提供或其他不得分。</p>	10 分
2	培训实施方案	<p>根据报价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p>1、培训实施方案合理清晰系统，可操作性强，授课专家、人员组织安排合理，食宿安排、交通服务符合标准、能独立提供培训课室并自主组织管理，优于用户需求书要求；授课及现场教学、培训流程、培训持续跟踪服务有亮点、有特色，得 12 分；</p> <p>2、培训实施方案比较合理清晰系统，可操作性较强，授课专家、人员组织安排比较合理，食宿安排、交通服务较符合标准、能独立提供培训课室并自主组织管理，能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授课及现场教学、培训流程、培训持续跟踪服务具有一定特色，得 8 分；</p> <p>3、培训实施方案清晰系统一般，可操作性一般，授课专家、人员组织安排一般，食宿安排、交通服务标准一般、能独立提供培训课室并自主组织管理的，基本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授课及现场教学、培训流程、培训持续跟踪服务一般，得 4 分；</p> <p>4、培训实施方案不尽合理，缺陷较多，不够</p>	12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清晰，授课专家、人员组织安排未达到用户需求书要求，食宿安排、交通服务基本符合、需要采购人协助提供培训课室和协助管理的；授课及现场教学、培训流程、培训持续跟踪服务不具有特色，得1分； 5、无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3	培训管理制度	根据报价供应商提供的培训管理制度进行综合评审： 1、培训管理制度科学健全，管理团队分工合理，可操作性高的，得10分； 2、培训管理制度较科学健全，管理团队分工较合理，可操作性较高的，得7分； 3、培训管理制度科学健全性一般，管理团队分工合理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的，得4分； 4、培训管理制度不科学健全，管理团队分工不合理，可操作性差的，得1分； 5、无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10分
4	培训考核和预计成果	根据报价供应商提供的培训考核和预计成果进行综合评审： 1、考核要求和评价标准完善具体，设置合理，评价手段和指标体系针对性强，预计成效明显并形成丰富培训显性成果，得10分； 2、考核要求和评价标准较为完善具体，设置较合理，评价手段和指标体系针对性较强，预计成效较明显并形成较丰富培训显性成果，得7分； 3、考核要求和评价标准一般，设置合理性一般，评价手段和指标体系针对性一般，预计成效一般并形成一定培训显性成果，得4分； 4、考核要求和评价标准较简洁，合理性不够，评价手段和指标体系针对性差，培训成果不明显，得1分； 5、无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10分
5	项目跟踪服务	根据报价供应商的提供后续教学、研讨、交流、实践指导、跟踪评价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方案详细完整，针对性、可行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10分；	1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2、方案较为详细, 针对性、可行性较强, 满足采购需求, 得7分; 3、方案偏简单, 针对性、可行性一般, 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得4分; 4、方案过于简洁, 针对性、可行性差, 部分满足采购需求, 得1分; 5、无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6	防疫和应急预案	根据报价供应商提供的防疫和应急预案进行综合评审: 1、有防疫及培训管理各方面的应急预案, 方案详细、可行, 科学, 针对性强, 得8分; 2、有防疫及培训管理各方面的应急预案, 方案较详细, 较可行, 较科学, 针对性较强, 得4分; 3、有防疫及培训管理各方面的应急预案, 方案简单、可行性一般, 得1分; 4、无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8分
小计			60分

备注:

- 1、上表中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 报价供应商必须提供, 否则计0分。
- 2、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 并统计总分。

附件 8：商务评审表（适用于包组 2）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用户需求书响应程度	<p>根据报价供应商对《用户需求书》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p> <p>1、完全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得 7 分；</p> <p>2、基本响应，基本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4 分；</p> <p>3、不完全响应，部分满足磋商文件要求，1 分；</p> <p>4、无提供或其它不得分。</p>	7 分
2	拟邀请专家资源情况	<p>报价供应商具有一支经验丰富、专业的培训专兼职专家，拥有专兼职专家 30 人或以上得 4 分，20-29 人得 2 分，10-19 人得 1 分，其他不得分。（副高职称或以上高校教授所占比例不低于 60%；县级或以上教学一线名教师（班主任）所占比例不低于 40%）。（培训专家团队不得兼职培训管理团队人员）</p> <p>注：须提供以上专家名单（包括职称、专业、工作单位等信息）、职称证书复印件及聘书证明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没有提供及低于以上比例均不得分。</p>	4 分
		<p>拟邀请专家具有：</p> <p>1、教育学类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得 2 分；</p> <p>2、获得市级或以上教育部门授予的荣誉证书得 2 分；</p> <p>3、有主持或发表过教育学类相关课题或文章的，每份得 2 分，最高 6 分。</p> <p>（需提供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及聘书证明复印件，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p>	10 分
3	报价供应商综合实力	<p>报价供应商曾获得各级政府部门授予的荣誉证书，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高得 4 分。</p> <p>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4 分
4	拟投入服务团队情况	<p>1、拟派服务团队人员数量最多，人员配置充足、非常合理且均具备相应资质，得 5 分；</p> <p>2、拟派服务团队人员数量次之，人员配置</p>	5 分

	较充足、较合理且均具备相应资质，得3分； 3、拟派服务团队人员数量少，人员配置简单，合理，得1分； 注：需提供相关人员资质证明、劳动合同和供应商近3个月为相关人员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复印件（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明），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小计		30分

备注：

- 1、上表中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报价供应商必须提供，否则计0分。
- 2、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9：价格评审表（适用于所有包组）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最后总报价	最后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后报价)×10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磋商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小型，微型企业按折后价格为准）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报价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最后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后报价)×10。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组号：_____

注：合同格式仅作为参考，最终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服务合同（范本）

甲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发展中心培训服务购置项目
- 2、项目内容：

包组号	采购内容	项目预算	最高限价	服务期
1	2021年南沙区中学骨干教师促进工程培训	19万元	130万元	2021年10月底完成培训服务。（具体按各项目实际情况进行）
	2021年南沙区中小学骨干教师培养对象培训	25万元		
	2021年南沙区幼儿园新教师培训	20万元		
	2021年南沙区中学校长提高培训	20万元		
	南沙区教育统计评价专题研修培训	10万元		
	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2.0省级试点县南沙	20万元		

	区建设专项培训			
	2021年南沙区高中“新课标、新课程、新教材”培训	16万元		
2	南沙区教育国际化中小学英语师资高端培训	40万元	40万元	

3、项目背景

通过培训使教师的政治思想素质、业务水平、工作能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能力、校（园）长办学水平和实施素质教育的能力等方面适应当今教育教学改革需求，迅速成长为德才兼备、富有科学理论和创新能力的新骨干教师和校（园）长队伍。

4、项目服务要求

（1）乙方须具备较强的优质教育资源整合与运用能力，能有效整合高校、中小学校实践基地资源，培训效果良好，社会认可度高。

（2）乙方须具备承接本项目的能力和相关培训的经验，依据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发展中心的需求，充分做好各项工作准备，并从对项目的理解出发，提供项目的具体内容。

三、采购需求

包组一：

（一）2021年南沙区中学骨干教师促进工程培训

1、培训目标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大力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的意见》与《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文件精神，培养一支充满活力，高效创新的骨干教师队伍。

2、培训内容

通识课程涵盖自2018年以来一系列的教育教学改革政策文件学习；分学科进行线上研训，学习通识网络课程以及对应学科网络课程，线上研课评课；分学科组建研修工作坊，带任务进行实践研修。

3、培训对象

近5年未参加过区级以上培训的中学教师，300人。

4、培训时间

2021年5月-10月，60学时。

5、培训地点

南沙区。

6、培训方式

通识课程+线上研训+学科研修工作坊

7、培训安排

(1) 培训要求

阶段	学时	内容	要求
通识课程	12 学时	涵盖自 2018 年以来一系列的教育教学改革政策文件学习,骨干教师专业成长等内容	邀请区外名师授课,专题讲座与经验分享相结合
线上研训	24 学时(持续一个月)	自主选学通识网络课程和对应学科网络课程,线上研训评课	乙方须拥有自建线上研训平台
学科研修工作坊	24 学时(持续半年)	分学科开展工作坊研修,各坊由名师坊主主持,制定周期性任务进行研修学习	工作坊坊主需为区级以上名师,每阶段任务需有对应考核指标

(2) 培训课程

阶段	日程	时间	培训内容	参考师资
通识课程	第一天	上午	【专题讲座】教育革命与教学变革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下午	【专题讲座】科学与人文融合: 新课程改革学科教育的核心理念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二天	上午	【专题讲座】优秀骨干教师的成长之路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下午	【专题讲座】促进教师专业发展的教研共同体构建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线上研训	第三天 - 第六天	24 学时(持续一个月) 【网络课程】按学科自主选学通识网络课程和对应学科网络课程(学科核心素养、学科教学与学科教研) 【线上评课】观看学科课例, 评课研课	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平台课程建设专家	
学科研修工作坊	第七天 - 第	24 学时(持续半年)	【学科研修工作坊】分学科开展工作坊研修, 各坊由名师坊主主持, 制定周期性任务进行研修学习(教学案例研究、教学经验分享、线上教研活动)	区级以上名教师

	十天		
--	----	--	--

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乙方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乙方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

8、其它要求

(1) 培训学习期间产生的餐费由乙方承担；学员到培训地点的交通费用由学员所在学校承担。

(2) 广州市内培训用餐标准：40元/人/餐。

(3) 安全要求：餐饮符合安全标准，为每位参训人员购买意外保险，保险额为20万元/人。

(4) 乙方须拥有自建线上研训平台。

9、培训相关要求

(1) 乙方须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培训对象的出勤率与培训考核挂钩，要求学员必须准时参与培训，不得无故请假。

(2) 乙方须做好教师继续教育的意识形态工作和外出培训安全管理工作，在课程审核、专家管理、学员管理、过程监督、网络安全等方面加强管理，并在“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上填写《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项目承诺清单、外出培训安全承诺书和实施计划》，组织培训实施，确保安全高效完成培训任务。

(3) 乙方须专款专用，做好培训经费的绩效管理。

10、培训经费预算

本培训经费标准约为 63.33 元/人/天，培训人数为 300 人，培训时间为 10 天，培训经费最高总额为 壹拾玖万元 整（小写：¥190,000.00）。培训费包含开展培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包括授课师资费、专家接待费、学员伙食费、培训资料费、培训场地费、以及其他办公费用等，不包括学员往返交通费。

序号	项目	内容	单价(元)	数量	费用(元)
1	师资费	授课教师讲课费	4000	4段	16000
		学科研修工作坊坊主指导费	4000	15人	60000
		授课教师伙食费	100	4人	400

		授课教师交通费	250	4人	1000
		网络研修费	4	300人*48学时	57600
2	培训费	学员伙食费	40	300人*2餐	24000
		培训场地费	8000	2天	16000
		培训资料费	30	300人	9000
		其他费用	20	300人	6000
总计					190000

(二) 2021年南沙区中小学骨干教师培养对象培训

1、培训目标

使参训者紧跟教育发展脉搏，了解国内外教育发展的动态和趋势，学习把握最新教育理念和教学技能，提升教育理论素养、树立科学教育理念、提高教育教学能力，成为师德高尚、理念先进、视野广阔、业务精湛、富有创新精神、教学改革能力与示范引领水平的骨干教师，充分发挥教师的示范、带头作用，促进教师队伍的发展和教学质量的稳步提升。

2、培训内容

通识课程需包含师德修养、区内外名师教育教学思想、先进教学手段和实践经验分享，启发骨干教师能力提升与自我反思等内容；分学科到市名师工作室跟岗学习，了解和掌握学科教学领域新动态、教育教学创新、名师实践智慧；以答辩考核的方式，系统总结参训者培训所得。

3、培训对象

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154人。

4、培训时间

2021年9月-10月，72学时。

5、培训地点

越秀区、天河区、海珠区。

6、培训方式

集中培训+跟岗学习+答辩考核。

7、培训安排

(1) 培训要求

阶段	学时	内容	要求
集中培训	30 学时	包含师德素养,骨干教师专业再成长等内容	邀请区外名师授课,专题讲座与经验分享相结合
跟岗学习	30 学时	根据不同学科分别赴对应的市名师工作室跟岗学习	跟岗工作室需为市级或以上
答辩考核	12 学时	根据学科主题进行小组研究性学习与交流总结;以答辩考核方式总结学习成果	乙方筹办符合内容需求的活动

(2) 培训课程

阶段	日程	时间	培训内容	参考师资
集中培训	第一天	上午	【专题讲座】更好的教育筑就更好的中国——十九大背景下的师德师风教育	相关学术领域高校教授
		下午	【专题讲座】做内涵丰富而雅致的教育人——坚守一些终身有益的习惯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第二天	上午	【专题讲座】以生为本的课堂教学变革:从知识中心走向素养培育为中心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下午	【专题讲座】基于高质量学习的课堂观察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三天	上午	【专题讲座】新教学评价与观课、议课的技巧、策略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下午	【专题讲座】教师教学研究的策略与方法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四天	上午	【专题讲座】有效引领学生自主学习的课堂教学实践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下午	【专题讲座】做有思想的老师,建有思维的课堂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五天	上午	【专题讲座】信息技术支持下的校本研究模式建构	相关学术领域高校教授
		下午	【专题讲座】教师专业成长合作社的理论与实践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跟岗学习	第六天	上午	【经验分享】骨干学科教师工作经验分享	各学科市级或以上名师工作室
		下午	【名师课堂】名师示范课——听课评课	
	第七天	上午	【经验分享】学校特色课堂的建设与打造	
		下午	【课例分析】学校特色课例观摩与鉴赏	
	第八天	上午	【教研实践】学科教研活动指导与实践	

	八天	下午	【专题讲座】学校课堂教学及特色课程建设情况	
	第九天	上午	【交流研讨】教学关键性问题及其突破措施	
		下午	【主题交流】校本研修的思路与实施策略	
	第十天	上午	【教研实践】名教师工作室教研活动观摩	
		下午	【成果分享】成果汇报	
答辩考核	第十一天	上午	【主题研讨】新时期下的课堂教学变革	跟岗学习期间各名师工作室主持人
		下午	【成果凝练】分组进行主题讨论、形成个人成果材料	
	第十二天	上午	【答辩考核】学习成果答辩	
		下午	【共享论坛】教育教学关键性问题及有效措施	

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乙方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乙方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

8、其它要求

(1) 培训学习期间产生的餐费由乙方承担；学员到培训地点的交通费用由学员所在学校承担。

(2) 广州市内培训用餐标准：40元/人/餐。

(3) 安全要求：餐饮符合安全标准，为每位参训人员购买意外保险，保险额为20万元/人。

9、培训相关要求

(1) 乙方须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培训对象的出勤率与培训考核挂钩，要求学员必须准时参与培训，不得无故请假。

(2) 乙方须做好教师继续教育的意识形态工作和外出培训安全管理工作，在课程审核、专家管理、学员管理、过程监督、网络安全等方面加强管理，并在“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上填写《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项目承诺清单、外出培训安全承诺书和实施计划》，组织培训实施，确保安全高效完成培训任务。

(3) 乙方须专款专用，做好培训经费的绩效管理。

10、培训经费预算

本培训经费标准约为 135.28 元/人/天，培训人数为 154 人，培训时间为 12 天，培训经费最高总额为 贰拾伍万元整（小写：¥ 250,000.00）。培训费包含开展培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包括授课师资费、专家接待费、学员伙食费、培训资料费、培训场地费、以及其他办公费用等，不包括学员往返交通费。

序号	项目	内容	单价（元）	数量	费用（元）
1	师资费	集中培训授课教师讲课费	3600	10 段	36000
		跟岗学习及答辩考核学员学习费	100	154 人*7 天	107800
		授课教师伙食费	100	10 人	1000
		授课教师交通费	250	10 人	2500
2	培训费	学员伙食费	40	154 人*12 餐	73920
		培训场地费	4000	5 天	20000
		培训资料费	35	154 人	5390
		其他费用	3390	/	3390
总计					250000

（三）2021 年南沙区幼儿园新教师培训

1、培训目标

增强幼儿园新教师对幼儿教育事业的认同感，提升职业道德修养；了解各年龄段幼儿的发展特点，学习幼儿各发展领域和一日活动的基本知识、技能，掌握科学保教与班级管理的方法，提高教育教学能力，促进他们“从新手走向熟练”，成为幼儿教育的合格教师。

2、培训内容

依据《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与《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文件要求，以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和学前教育改革为中心，围绕幼儿园各领域教育活动的实施、一日生活的组织与安排以及科学保教等设计培训内容。

3、培训对象

近 3 年新入职的教师约 730 人。

4、培训时间

2021年10月底完成，建议时间5月-6月。

5、培训地点

南沙区。

6、培训方式

集中研修+分7个片区入园视导（每个片区1场）+诊断评价。

7、培训安排

(1) 培训要求

阶段	内容	时间	要求
集中研修	儿童发展心理学背景下 幼儿园一日生活安排与 幼儿园课程的关系	1天	参训学员共730人，集中面授
入园视导	幼儿园一日生活安排有 效性的跟岗实践活动、 诊断评价	1天*7 场	安排指导老师，分7个片区入园 视导，并进行诊断评价；每个片 区安排1场，每场1天，上午入园，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对应片区 参训教师前往对应片区视导幼 儿园）

(2) 培训课程

区内培训：2021年5月-6月（共8天）			
培训时间	培训内容	培训方式	参考师资
第一天	上午：坚持科学保教，促进五大领域 发展	专题培训	授课教授：儿童 教育类高级或 以上教师
	下午：儿童发展心理学背景下幼儿园 一日生活安排与幼儿园课程的关系	专题培训	授课教授：儿童 教育类高级或 以上教师
第二天	入园视导：第一片区 上午：幼儿园参观、汇报、听课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	跟岗实践 现场教学	指导专家：儿童 教育类正高级 教师或一线名 园长
第三天	入园视导：第二片区 上午：幼儿园参观、汇报、听课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	跟岗实践 现场教学	指导专家：儿童 教育类高级或 以上教师或一 线名园长
第四天	入园视导：第三片区 上午：幼儿园参观、汇报、听课	跟岗实践 现场教学	指导专家：儿童 教育类教授或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		一线名园长
第五天	入园视导：第四片区 上午：幼儿园参观、汇报、听课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	跟岗实践 现场教学	指导专家：儿童教育类高级或以上教师或一线名园长
第六天	入园视导：第五片区 上午：幼儿园参观、汇报、听课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	跟岗实践 现场教学	指导专家：儿童教育类正高级教师或一线名园长
第七天	入园视导：第六片区 上午：幼儿园参观、汇报、听课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	跟岗实践 现场教学	指导专家：儿童教育类高级或以上教师或一线名园长
第八天	入园视导：第七片区 上午：幼儿园参观、汇报、听课 下午：研讨、诊断、评价	跟岗实践 现场教学	指导专家：儿童教育类教授或一线名园长

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乙方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乙方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入园视导期间，对应片区参训教师前往对应片区视导幼儿园。

8、其它要求

(1) 培训学习期间产生的餐费均由乙方承担；学员到培训地点的交通费用由学员所在学校承担。

(2) 培训用餐标准：40元/人/餐。

(3) 安全要求：餐饮符合安全标准，为每位参训人员购买意外保险，保险额为20万元/人。

(4) 入园指导专家须为正高级专家（教授），或一线名园长，提供职称证书。

9、培训相关要求

(1) 乙方须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对培训对象的出勤率与培训考核挂钩，要求学员必须准时参与培训，不得无故请假。

(2) 乙方须做好教师继续教育的意识形态工作和外出培训安全管理工作，在课程审核、专家管理、学员管理、过程监督、网络安全等方面加强管理，并在“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上填写《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项目承诺清单、外出培训安全承诺书和实施计划》，组织培训实施，确保安全高效完成培

训任务。

(3) 乙方须专款专用, 做好培训经费的绩效管理。

10、培训经费预算

本培训经费标准约为 136.98 元/人/天, 人数为 730 人, 培训时间为 2 天, 培训经费最高总额为 贰拾万元 整 (小写: ¥200,000.00)。本项目培训费包含开展培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 包括授课师资费、专家接待费、入园学习费、学员伙食费、培训资料费、培训场地费、以及其他办公费用等, 不包括学员往返交通费。

序号	项目	内容	单价(元)	数量	费用(元)
1	师资费	授课教师讲课费	4000	16 段	64000
		入园费	4500	1 天*7 场	31500
		授课教师住宿费	300	8 人	2400
		授课教师伙食费	100	9 人	900
		授课教师交通费	200	9 人	1800
2	培训费	学员伙食费	40	730 人*2 餐	58400
		培训场地费	4500	1 天	4500
		培训资料费	30	730 人	21900
		其他费用	20	730 人	14600
总计					200000

(四) 2021 年南沙区中学校长提高培训

1、培训目标

通过培训, 使参训校长学习掌握新时期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 了解国内外教育发展的动态和趋势, 能够聚焦新课程理念与教学改革要求, 纵深推进学校教育教学改革, 提升课程与教学领导力。

2、培训内容

网络研修课程包括坚守理想信念、提升道德素养、规划学校发展、营造育人

文化、领导课程教学、引领教师成长、优化内部管理和调试外部环境等内容; 线下校长论坛以“发展适合的教育, 办好每一所学校”为主题开展。

3、培训对象

南沙区中学校长约 100 人。

4、培训时间

(1) 线上网络研修: 2021 年 5 月 24 日-6 月 23 日, 共计 50 学时。

(2) 线下校长论坛: 2021 年 7 月下旬, 共计 2 天;

5、培训地点:

越秀区。

6、培训方式

线下校长论坛+线上网络研修。

7、培训安排

8、(1) 培训要求

阶段	内容	时间	要求
线上网络研修	包括坚守理想信念、提升道德素养、规划学校发展、营造育人文化、领导课程教学、引领教师成长、优化内部管理和调试外部环境等内容	50 学时	分成不同小组组建研修工作坊, 由名校校长担任工作坊主持人, 聚焦教育改革发展与学校办学中的突出问题带领参训校长进行网络课程学习、主题研修活动、案例研究、交流研讨、读书分享等活动, 提高参训校长研究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线下校长论坛	“发展适合的教育, 办好每一所学校”为主题开展	2 天	采用主题报告、案例分享、校长沙龙等形式进行。

(2) 培训课程

阶段	时间	内容	参考师资
线下校长论坛	09:00-09:30	论坛开幕仪式	/
	09:30-12:00	主题报告: 《教育向善: 学校新样态、教育新样态》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或一线名校校长
	14:00-15:00	主题报告: 《适合教育让每个学生成为最好的自己——践行“适合教育”办学理念的思与行》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或一线名校校长

	15:10-16:10	主题报告：《推进课堂教学模式改革,促进师生共同发展》	相关学术领域教授或一线名校长	
	16:30-17:30	主题报告：《优化课程供给,凸显实践育人——课程综合改革的实践研究》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或一线名校长	
	第二天	09:00-12:00	案例分享：分学段设分论坛,邀请省内外一线名校长/名师进行 课程教学及育人模式创新典型案例分享 1.《教育合适点》 2.《以综合多元的评价方式推进立美育人》 3.《让课程赋予生命：让每一个生命幸福而完整地成长》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或一线名校长
		14:00-17:30	1.校长沙龙：围绕“ 探求教育本真,发展适合的教育 ”参训校长进行主题发言与观点分享,专家点评指导 2.分论坛总结、嘉宾现场对话、闭幕式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或一线名校长
线上网络研修	5月24日 - 6月23日	分成不同小组组建研修工作坊,由名校长担任工作坊主持人,聚焦教育改革发展与学校办学中的突出问题带领参训校长进行网络课程学习、主题研修活动、案例研究、交流研讨、读书分享等活动,提高参训校长研究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备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乙方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乙方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

9、其它要求

(1) 培训学习期间产生的食宿费均由乙方承担；学员到培训地点的交通费用由学员所在学校承担。

(2) 广州市内培训用餐标准：40元/人/餐。

(3) 安全要求：住宿、餐饮符合安全标准，为每位参训人员购买意外保险，保险额为20万元/人。

(4) 论坛主题报告专家须为正高级专家（教授），或一线名校长，提供职称证书。

(5) 乙方须拥有自建线上研训平台。

10、培训相关要求

(1) 乙方须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对培训对象的出勤率与培训考核挂钩，要求学员必须准时参与培训，不得无故请假。

(2) 乙方须做好教师继续教育的意识形态工作和外出培训安全管理工作，在课程审核、专家管理、学员管理、过程监督、网络安全等方面加强管理，并在“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上填写《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项目承诺清单、外出培训安全承诺书和实施计划》，组织培训实施，确保安全高效完成培训任务。

(3) 乙方须专款专用，做好培训经费的绩效管理。

11、培训经费预算

(1) 线下校长论坛经费标准

线下校长论坛经费标准为 690 元/人/天，培训人数为 100 人，培训时间为 2 天，培训经费共计为 壹拾叁万捌仟元 整（小写：¥ 138,000.00）。

(2) 线上网络研修经费标准

线上网络研修经费标准为 4 元/人/学时，培训人数为 100 人，培训学时为 50 学时，坊主指导费用标准为 6000 元/人，坊主人数为 7 人，培训经费共计为 陆万贰仟元 整（小写：¥ 62,000.00）。

(3) 培训经费总额为 贰拾万元 整（小写：¥ 200,000.00）

培训费包含开展培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包括授课师资费、网络研修坊主指导费用、专家接待费、学员住宿费、培训资料费、培训场地费、以及其他办公费用等，不包括学员往返交通费。

序号	项目	内容	单价(元)	数量	费用(元)
1	师资费	授课教师讲课费	4000	10 段	40000
		网络研修坊主指导费用	6000	7 人	42000
		授课教师住宿费	400	10 人	4000
		授课教师伙食费	150	10 人	1500
2	培训费	学员伙食费	40	100 人*4 餐	16000
		学员住宿费	250	100 人*1 天	25000
		培训场地费	10000	2 天	20000
		培训资料费	100	100 人	10000
		疫情防控费用	105	100 人	10500
		其他费用	110	100 人	11000
		网络研修费用	4	50 学时*100 人	20000
合计			200000		

(五) 南沙区教育统计评价专题研修培训**1、培训目标**

针对教育评价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完善教育评价指标体系，探索科学的评价方式方法和工作机制；利用信息技术，提高教育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促进中小学教学方式改进与育人模式转变。

2、培训内容

包括《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解读、区域教育质量监测、核心素养与学业评价、基于大数据的教学质量统计分析与评价、教育数据统计与指标解释、课堂教学的有效性诊断与改进、学生成绩数据处理与运用等内容。

3、培训对象

南沙区中小学校长、副校长，教导（教务）处主任，130人。

4、培训时间

2021年6月16日-18日，共计3天。

5、培训地点

南沙区。

6、培训方式

集中培训、观摩实践等。

7、培训安排**(1) 培训要求**

阶段	内容	时间	要求
集中培训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解读、区域教育质量监测、核心素养与学业评价、基于大数据的教学质量统计分析与评价、教育数据统计、指标解释的培训	2天	邀请区外名师授课，专题讲座与经验分享相结合
观摩实践	深度交流学校层面教育评价工作、课堂教学的有效性诊断与改进、学生成绩数据处理与运用等	1天	分学段进行

(2) 培训课程

时间	内容	参考师资
6月16日 09:00-12:00	【专题讲座】《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解读》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14:30-17:30	【专题讲座】《数据诊断 评价引领——区域教育质量监测、诊断与评价实践探索》	相关学术领域专家
6月 17日	09:00-12:00	【专题讲座】《基于核心素养的学业质量评价》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14:30-17:30	【专题讲座】教育统计工作要点与操作指南——指标解释、填报方法、统计分析和工作流程	相关学术领域高校教授
6月 18日	09:00-12:00	【观摩实践】广州市中小学分学段深入广州市中小学，深度交流学校层面教育统计评价工作：基于大数据的教学质量分析与评价、课堂教学的有效性诊断与改进、学生成绩数据处理与运用等。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学校 1.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小学 2. 广州市绿翠现代实验学校 3. 广州市第一中学 4. 广州市第四中学
	14:30-17:30		

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乙方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乙方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

8、其它要求

(1) 培训学习期间产生的学员餐费用、交通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观摩实践交通方式：豪华空调大巴（每台至少能容纳30人，不得超载驾驶），由乙方统一安排，若采用大巴接送，乙方应选择有合法资质及有效行驶证的专业租赁公司。

(3) 广州市内培训用餐标准：40元/人/餐。

(4) 安全要求：用车、餐饮符合安全标准，为每位参训人员购买意外保险，保险额为20万元/人。

9、培训相关要求

(1) 乙方须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对培训对象的出勤率与培训考核挂钩，要求学员必须准时参与培训，不得无故请假。

(2) 乙方须做好教师继续教育的意识形态工作和外出培训安全管理工作，在课程审核、专家管理、学员管理、过程监督、网络安全等方面加强管理，并在“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上填写《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项目承诺清单、外出培训安全承诺书和实施计划》，组织培训实施，确保安全高效完成培训任务。

(3) 乙方须专款专用，做好培训经费的绩效管理。

10、培训经费预算

本培训经费标准约为 256.41 元/人/天，培训人数为 130 人，培训时间为 3 天，培训经费最高总额为 壹拾万元 整（小写：¥ 100,000.00）。

11、培训费包含开展培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包括授课师资费、观摩实践指导费、专家接待费、学员伙食费、观摩实践交通费、培训资料费、培训场地费、以及其他办公费用等。

序号	项目	内容	单价（元）	数量	费用（元）
1	师资费	授课教师讲课费	4000	4 段	16000
		授课教师住宿费	325	4 人	1300
		授课教师伙食费	150	3 人	450
2	培训费	学员伙食费	40	130 人*3 餐	15600
		学员交通费	1700	3 辆	5100
		学校观摩指导费用	6000	4 所	24000
		培训场地费	10000	2 天	20000
		培训资料费	85	130 人	11050
		疫情防控费用	50	130 人	6500
合计				100000	

（六）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省级试点县南沙区建设专项培训

1、培训目标

根据《全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整校推进实施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和《广东省能力提升工程 2.0 中小学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测评指南（试行）》等文件要求，结合南沙区教育信息化发展实际，打造 9 所省、市、区级试点示范校，通过提升学校管理团队的信息化领导力、学校研训团队的信息化指导力，率先带领本校教师完成新一轮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培训，探索与构建适应现代教育发展需求的校本研修新模式；为南沙区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整校推进”全员研修提供“示范校”样板，引领本地“校本研修”与“信息技术应用”活动的开展，推动区域内校际间的协同研修，助力全区学校有效开展提升工程 2.0 培训。

2、培训内容与要求

结合实际建设南沙区覆盖各学科、各学段的省、市、区级试点校共 9 间。协助试点校信息化管理团队培训、培训团队培训及全体学科教师培训，支持并指导

落实试点校信息化发展规划制定及校本研修计划实施,总结经验,提炼成果,依托工作坊研修,将优秀实施模式与经验推广到全市各学校。

(1) 协助开展试点校校长信息化领导力、学校管理团队、骨干教师团队等项目的专项培训工作;

(2) 组织专家团队入校进行校本实践应用指导,协助试点校打造高质量典型课例;

(3) 协助开展试点区培训资源建设,协助试点校网络培训(25学时)。

(4) 协助试点校开展信息化教育教学项目课题研究,创新教学特色成果;

(5) 协助试点区、试点校做好校本实践应用考核工作,协助完成试点校“整校推进”绩效考核验收工作;

(6) 组织试点校成果交流活动,展示学习成果,将优秀实施模式与经验推广到区、市、省。

3、培训对象

省、市、区信息工程 2.0 试点校和骨干教师。

4、培训时间

2021 年 6 月前完成。

5、培训地点

南沙区。

6、培训方式

线上线下相结合

7、培训安排

计划 2021 年 6 月前完成 9 所省、市、区级试点校的建设培训工作并进行总结经验及推广应用。

(1) 培训要求

阶段	内容	学时	要求
“整校推进”全员培训	依据学校的所属环境,选取其对应的能力点网络课程,完成 25 学时网络课程学习和 25 学时校本研修。	50 学时	根据《广东省中小学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测评指南》提供 28 个微能力点课程满足学员的学习。

(3) 培训课程

阶段	模块	培训专题	学时	参考师资
“整校推进” 全员培训	整校推进组 织与实践	如何打造智慧课堂以及案例分析	0.5 天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信息技术与学科融合小课题研究	0.5 天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校本成果的有效凝炼与展示（典型课例）	0.5 天	相关学术领域教授
		依据学校的所属环境，选取其对应的能力点网络课程，完成 25 学时网络课程学习和 25 学时校本研修。	50 学时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或教授

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乙方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乙方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

8、其它要求

(1) 乙方须拥有独立的远程培训平台，平台软硬件配置符合本项目需求，功能完善，界面简洁，系统运行安全稳定。

(2) 实行首席专家制度，首席专家为乙方在职在编副高（或以上）职称专家，曾主持或参与过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培训项目实施工作，有较深的学术造诣，在全国范围内有一定的影响力。

(3) 乙方须具有一支相对稳定、经验丰富、专兼结合、学科完备、结构合理、熟悉中小学教学实际，能有效指导网络研修与校本研修的高水平教师培训团队。

(4) 乙方须具有专门的项目管理团队和项目服务团队，培训流程规范，管理制度科学健全。单位信用及财务良好，运营规范，申报经费符合“能力提升工程 2.0”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5) 乙方须具备有一定数量的实施集中培训和跟岗实践、基地学习期间所需的培训场所、教学设备设施、学习资料、培训用车等教学保障条件。

(6) 乙方须具备推行网络研修与校本研修相结合的混合式培训的条件。网络研修社区具有建立教师个人学习空间，开展教师工作坊研修、校本研修及区域研修等功能，能让教师充分利用网络研修社区提升信息技术应用能力。

9、经费预算

本项目培训经费标准为 4 元/学时/人，人数为 1000 人，培训学时为 50 学时，培训经费最高总额为 贰拾万元 整（小写：¥ 200,000.00）。

（七）2021年南沙区高中“新课标、新课程、新教材”培训

1、培训目标

准确理解和把握改革精神和目标，熟悉新课程方案和标准，适应高考综合改革、高中课程改革对高中教育教学带来的新变化、新要求；把握新课程的变化，掌握基于学科核心素养的教学实施途径和策略，创新教育教学模式，掌握分层教学与走班教学的方法与技巧，有效地组织好对各层学生的教学，提高课堂教学的组织调控与随机应变能力。

2、培训内容

面向非毕业班教师，针对不同学科的关键问题、难点进行突破，分学科开展培训，指导新教材实施如何落地，解决微观问题；培训内容包括学科新课程标准解读及新教材落地、学科教育教学策略及命题趋势等。

3、培训对象

南沙区高中非毕业班学科教师，每学科20-60人不等，约350人。

4、培训时间

2021年10月底完成，建议完成时间7月-8月。

5、培训地点

越秀区。

6、培训方式

集中研修，采取专题讲座、案例研讨、现场实践等方式进行。

7、培训安排

（1）培训要求

阶段	内容	时间	要求
集中研修	学科新课程标准解读及新教材落地、学科教育教学策略及命题趋势等	1天*9学科	分学科进行培训，20-60人不等，约350人；每学科培训1天，9个学科9个场次。
线上网络研修	分学科开展工作坊研修，由名师坊主主持，制定周期性任务进行研修学习；包括学科核心素养、学科教学与教研、学科复习指导等内容	30学时	工作坊坊主需为区级以上名师，每阶段任务需有对应考核指标

（2）培训课程

市内培训：2021年7月-8月（共8天）				
培训时间	学科	培训内容	培训方式	参考师资
第一天	语文学科	上午：高中语文新课标解读及新教材落地指导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下午：核心素养引领下的高中语文教学方法及新高考命题趋势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第二天	数学学科	上午：聚焦高中数学新课标 把握数学本质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下午：核心素养背景下的高效数学教学理论、策略及命题趋势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三天	英语学科	上午：解读高中英语新课标，分析新教材实施策略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下午：基于高中英语核心素养的教学方法实践及命题趋势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第四天	物理学科	上午：解读高中物理新课标，探析新教材的落地途径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下午：基于高中物理核心素养的课堂教学创新及命题趋势探究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第五天	化学学科	上午：高中化学新课标解读及新教材落地指导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下午：基于高中化学核心素养的教学策略及命题趋势分析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六天	生物学科	上午：高中生物新课标解读及新教材落地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下午：基于高中生物核心素养的教学模式创新及命题趋势分析	专题培训	
第七天	政治学科	上午：高中思政课程新变化及教材新要求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下午：基于高中思政核心素养的教学模式创新及命题趋势分析	专题培训	
第八天	历史学科	上午：准确把握高中历史新课标，促进新教材落地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正高级教师
		下午：基于核心素养的高中历史教学策略、高考的命题及解题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高级或以上教师

第九天	地理学科	上午：聚焦高中地理新课标，促进新教材落地	专题培训	相关学术领域 特级教师
		下午：基于核心素养的高中地理教学模式创新及命题趋势分析	专题培训	
线上网络研修（30学时）	分学科	学科核心素养、学科教学与教研、学科复习指导等内容	网络研修	区级以上名师

注：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乙方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项目开展前乙方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

8、其它要求

(1) 培训学习期间产生的餐费均由乙方承担；学员到培训地点的交通费用由学员所在学校承担。

(2) 培训用餐标准：40 元/人/餐。

(3) 安全要求：餐饮符合安全标准，为每位参训人员购买意外保险，保险额为 20 万元/人。

9、培训相关要求

(1) 乙方须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对培训对象的出勤率与培训考核挂钩，要求学员必须准时参与培训，不得无故请假。

(2) 乙方须做好教师继续教育的意识形态工作和外出培训安全管理工作，在课程审核、专家管理、学员管理、过程监督、网络安全等方面加强管理，并在“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上填写《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项目承诺清单、外出培训安全承诺书和实施计划》，组织培训实施，确保安全高效完成培训任务。

(3) 乙方须专款专用，做好培训经费的绩效管理。

10、培训经费预算

本培训经费标准，集中研修约为 337.14 元/人/天，线上网络研修为 4 元/人/学时，人数为 350 人，集中研修时间为 1 天，线上网络研修时间为 30 学时，培训经费最高总额为 壹拾陆万元整（小写：¥ 160,000.00）。本项目培训费包含开展培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包括授课师资费、专家接待费、入园学习费、学员伙食费、培训资料费、培训场地费、以及其他办公费用等，不包括学员往返交通费。

序号	项目	内容	单价(元)	数量	费用(元)
1	师资费	授课教师讲课费	3000	18 段	54000
		授课教师伙食费	100	15 人	1500
		授课教师交通费	100	15 人	1500
		网络研修费	4	30 学时*350 人	42000
2	培训费	学员伙食费	40	350 人*1 餐	14000
		培训场地费	2500	9 天	22500
		培训资料费	40	350 人	14000
		其他费用	30	350 人	10500
总计					160000

包组二：南沙区教育国际化中小学英语师资高端培训

1、培训目标

提高南沙区高中英语教师的专业素养以及英语作为非母语教学的相关教学理论和教学方法方面的能力，提高任课教师西方文化背景知识及口语能力。

2、培训内容

以全英的学习环境,提高学员的口语水平,向高中英语教师开展专业知识(包括语音学、词汇学、语义学及英美文学等领域)、及作为非母语教学的国际先进教学理论及教学方法等方面的培训。

3、培训对象

高中英语教师 32 人

4、培训时间

2021 年 7 月-8 月，12 个教学天，中间另休息 1 天

5、培训地点

广东省内

6、培训方式

集中培训

7、培训安排

日程	时间	培训内容	参考师资
第1天	上午	英语教师专业发展的相关理论、原则及方法	英语专业语言类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工作坊：英语教师专业发展实践	英语专业语言类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2天	上午	英语语音学相关理论	英语语音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工作坊：高中英语语音教学	英语语音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3天	上午	英语词汇学相关理论	英语词汇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工作坊：高中英语词汇教学	英语词汇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4天	上午	英语语义学相关理论讲座	英语语义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工作坊：语义学与高中英语教学	英语语义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5天	上午	语用学相关理论	英语语用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工作坊：语用学与高中英语教学	英语语用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6天	上午	英语口语及教学	外教（教授级）
	下午	英语演讲	外教（教授级/博士）
第7天	上午	教育管理学	英语教育学科教授级专家
	下午	教育哲学	英语教育学科教授级专家
第8天	上午	英美文化	英美文化研究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英美文学	英美文化研究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9天	上午	英语教学理论与教学法流派	英语教学法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双语教学理论与实践	英语双语教学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10天	上午	思维与提问	英语教育教授级专家/博士
	下午	工作坊：高中英语阅读教学	英语教育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11天	上午	英语教师评估素养	英语教育教授级专家/博士

天	下午	学生英语技能评价	英语教育教授级专家/博士
第12天	上午	考核: 小组备课	专家组考核
	下午	考核: 小组说课	专家组考核

注: 上述参考师资要求仅供乙方参考, 具体以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准, 项目开展前乙方须把拟聘请师资名单交由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

8、培训经费预算

本培训经费标准为 961.5 元/人/天, 培训人数为 32 人, 培训时间为 13 天, 培训经费总额为 肆拾万元整 (小写: ¥400000.00)。培训费包含开展培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 包括授课师资费、专家接待费、学员伙食费 (中餐)、培训资料费、培训场地费、以及其他办公费用等, 不包括学员往返交通费。

序号	项目	内容	单价 (元)	数量	费用 (元)
1	师资费	授课教师讲课费	1500	72 学时	108000
		学科研修工作坊坊主指导费	1500	24 学时	36000
		教师劳务所得税费		20%	28800
2	培训费	学员住宿费	340	13 天 32 人	141440
		学员伙食费	130	13 天 32 人	54080
		培训场地、资料费	50	12 天 32 人	19200
		学员其他费用	30	13 天 32 人	12480
总计					400000

9、其它要求

(1) 培训学习期间产生的食宿费均由乙方承担, 包括学员到培训地点的交通费用。

(2) 集中培训用餐标准: 每天 2 餐正餐, 1 餐早餐。

(3) 安全要求: 住宿、餐饮符合安全标准, 为每位参训人员购买意外保险, 保险额为 20 万元/人。

10、培训相关要求

(1) 乙方须高度重视本次培训, 对培训对象的出勤率与培训考核挂钩, 要求学

员全封闭培训, 学员必须准时参与培训, 不得无故请假。

(2) 乙方须专款专用, 做好培训经费的绩效管理。

四、对乙方的要求

1、乙方应严格遵守培训规范、国家现行的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的规定。公正、独立、自主地开展项目工作。

2、乙方须具有承担教育培训的国内合法教育培训机构或其他组织, 具备健全的教师培训管理制度及经验丰富的管理服务团队。

3、乙方须具有专业的培训服务团队, 培训实施前开展针对性需求调研, 摸底项目培训需要, 设置或动态调整专业课程; 培训实施过程中保障培训质量; 培训实施后质量监控和成果总结, 以及后续跟踪服务等。

4、乙方须具有成熟的培训运作管理机制, 近年来开展的各类培训服务未出现任何安全性事件或产生负面社会影响, 具有提高培训效果的专家指导与咨询机制。

5、通过与甲方相关部门进行充分的交流和研讨, 推进本项目工作的实施。

6、提供完整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议, 并做好项目过程性资料和总结性材料的收集和整理。

五、商务要求

1、乙方不得在服务期内将成交项目全部或部分发包或转包给第三方。乙方在服务期间被取消、吊销营业执照的或停业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及指导。

3、乙方应保证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服务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 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管理服务期内造成人员伤(病)亡和财产损失的, 由乙方负责赔偿。

5、乙方在服务期内工作人员发生各种事故: 包括但不限于治安、交通、防火和劳资纠纷等事件, 所造成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和负责赔偿。

6、乙方全部工作人员, 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用工标准要求。

7、乙方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有关规章制度和管理规定, 如有违反或损害甲方利益的, 甲方有拒绝违规工作人员在本项目中的工作权利。

8、如因乙方引起的劳资纠纷问题,影响正常工作的,甲方有权另行聘请员工确保正常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在服务经费中相应扣减。

六、付款方式

服务费用采取分期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合同总额的 50% 支付第一期费用。在合同执行完毕并提交验收报告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余款的 50%。乙方须在甲方办理付款手续之前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当次应收款项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1. 采购服务合同;
2.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3. 成交通知书。

注: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七、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八、争端的解决

1、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合同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应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纠纷。

2、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进行解释。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

承担违约责任。

十、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二、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

报价供应商名称：

报价供应商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自查表

1、资格性审查自查表（包组号：）

序号	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2	2019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3	报价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4	报价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5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7	报价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1、上表所列材料将作为报价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报价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报价无效。2、报价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符合性审查自查表（包组号：）

序号	评审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1	报价函(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2	法定代表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3	报价要求	首轮报价及最终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首轮报价及最终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注：最终报价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最终报价进行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报价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报价供应商的报价，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报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磋商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4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	响应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报价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5	服务期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6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已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7	磋商有效期	报价截止日起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8	其他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注：1、上表所列材料将作为报价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报价供

应商必须严格按照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报价无效。2、报价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技术评审自查表（包组号： ）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		

注：报价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商务评审自查表（包组号： ）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		

注：报价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初审文件

1、报价函

致：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 [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 包组号：] 的磋商采购，我方愿参与报价。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项目名称） 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报价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报价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报价供应商名称） 作为报价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报价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版一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本报价文件的有效期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为 90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报价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报价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二）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报价有效期之内撤回报价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报价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四）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条款》中的全部任务。

（五）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招标应支付或将支付

的中标服务费（详见按磋商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六）我方作为报价供应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报价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七）我方对在本函及报价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八）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日期： 年 月 日

2、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 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包组号:)]报价邀请, 我公司(企业)已清楚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愿意参加本次报价, 提供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服务, 并保证提交的资格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真实的。并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等行为, 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 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资格证明文件内容如下(均须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提供以下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财务状况。

说明: 供应商必须提供 2019 年财务报告或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资料。

说明: 报价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 如依法免税, 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报价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说明：如技术人员、机械设备等。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说明：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定。

2、报价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报价供应商需提供书面声明）。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

说明：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信息截图，格式自定。

4、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报价。

说明：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定。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说明：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定。

6、……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_____（报价供应商名称）_____承诺参加招标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承诺。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报价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致：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_____（报价供应商名称）_____承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公平竞争承诺书》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依法参与_____项目的公平竞争，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

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信息截图

格式自拟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报价

致：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_____（报价供应商名称）_____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格式自拟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

三证合一的证明文件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先生 / 女士：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p>法定代表人</p> <p>居民身份证正面复印件粘贴处</p>

<p>法定代表人</p> <p>居民身份证反面复印件粘贴处</p>

注：可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所使用的格式填写。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报价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的报价活动以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委托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被授权人（报价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正面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注：可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所使用的格式填写。

5、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鼎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报价供应商全称）在参加贵公司举行的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发展中心培训服务购置项目（项目编号：DXZB-2021GPA0062、包组号：_____）招标中如获中标，保证在收到贵公司发出的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我公司违约，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商务文件

1、报价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2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2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注：如报价供应商提供的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项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从业人员及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请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请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监狱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商务条款响应表（包组号： ）

序号	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报价供应商合格的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报价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 责任义务		
4、	报价有效期：报价有效期为自递交报价文件起至确定正 式成交供应商止不少于 <u>90</u> 天，成交供应商有效期至项 目验收之日		
5、	服务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7、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8、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报价/响应文件内容的真 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9、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报价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同类项目业绩情况（包组号：1）

序号	合同签署方/ 合作方	项目名称	服务时间	合同金额	合同签署方/ 合作方联系人及 电话

注：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复印件作为同类业绩证明资料，不提供不得分。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客户评价（包组号：1）

注：按《商务评审表》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拟邀请专家资源情况（包组号： ）

注：按《商务评审表》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报价供应商综合实力（包组号：）

注：按《商务评审表》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拟投入服务团队情况（包组号：）

注：按《商务评审表》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报价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包组号：）

格式自拟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技术文件

1、用户需求书响应表（包组号：）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报价供应商响应描述 (报价供应商应按用户需求书要求情况如实填写,不能照抄磋商文件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1				
2				
3				
4				
5				
6				
...				

注：

1、报价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条款内容逐条响应，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须提供，否则将导致商务评审扣分。

2、报价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技术方案（包组号：1）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 （一）项目需求分析；
- （二）培训方案；
- （三）培训服务内容；
- （四）培训管理制度；
- （五）工作进度计划与后期服务；
- （六）防疫和应急预案；
- （七）报价供应商认为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按照技术评审表要求提供的内容提供。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技术方案（包组号：2）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 （一）对项目的理解与熟悉程度；
- （二）培训实施方案；
- （三）培训管理制度；
- （四）培训考核和预计成果；
- （五）项目跟踪服务；
- （六）防疫和应急预案；
- （七）报价供应商认为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按照技术评审表要求提供的内容提供。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价格文件

1、首轮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

项目内容	投标总价	服务期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发展中心培训服务购置项目	大写： 小写：	2021年10月底完成培训服务。（具体按各项目实际情况进行）

注：

- 1、报价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2、投标报价必须包含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 3、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报价信封中，作为统计之用。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

请参照《用户需求书》中的培训经费预算进行明细报价，格式自拟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